

公司代码：600510

公司简称：黑牡丹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冯小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恽伶俐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薛晖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存在的风险事项，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其他披露事项”中阐述的“（一）可能面对的风险”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2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8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39
第十节	财务报告.....	4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黑牡丹	指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中国法定流通货币单位
“十四五”规划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常高新、控股股东	指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常国投	指	常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常金控	指	常高新金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黑牡丹香港控股	指	黑牡丹（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黑牡丹发展	指	常州黑牡丹城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黑牡丹香港发展	指	黑牡丹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黑牡丹置业	指	常州黑牡丹置业有限公司
黑牡丹建设	指	常州黑牡丹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达辉建设	指	常州达辉建设有限公司
八达路桥	指	江苏八达路桥有限公司
中润花木	指	常州中润花木有限责任公司
新希望	指	常州新希望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牡丹新龙	指	常州牡丹新龙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牡丹新兴	指	常州牡丹新兴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绿都房地产	指	常州绿都房地产有限公司
丹华君都	指	苏州丹华君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牡丹景都	指	常州牡丹景都置业有限公司
牡丹华都	指	常州牡丹华都房地产有限公司
浙江港达	指	浙江港达置业有限公司
牡丹君港	指	常州牡丹君港置业有限公司
牡丹瑞都	指	常州牡丹瑞都房地产有限公司
御盛房地产	指	常州御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牡丹招商	指	常州牡丹招商置业有限公司
无锡绿鸿	指	无锡绿鸿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牡丹晖都	指	南京牡丹晖都置业有限公司
牡丹汇都	指	常州牡丹汇都置业有限公司
丹宏置业	指	常州丹宏置业有限公司
牡丹物业	指	常州牡丹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全龄汇	指	常州牡丹全龄汇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黑牡丹科技园	指	常州黑牡丹科技园有限公司
黑牡丹纺织	指	黑牡丹纺织有限公司
黑牡丹香港	指	黑牡丹（香港）有限公司
黑牡丹进出口	指	黑牡丹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黑牡丹新加坡	指	黑牡丹（新加坡）有限公司
黑牡丹纺织越南	指	黑牡丹纺织（越南）有限公司
大德纺织	指	常州市大德纺织有限公司
荣元服饰	指	常州荣元服饰有限公司
溧阳服饰	指	黑牡丹（溧阳）服饰有限公司
上海晟辉	指	上海晟辉贸易有限公司

库鲁布旦	指	常州库鲁布旦有限公司
艾特网能	指	深圳市艾特网能技术有限公司
牡丹创投	指	常州牡丹江南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黑牡丹商服	指	常州黑牡丹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黑牡丹文化发展	指	常州黑牡丹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宜兴基金	指	宜兴江南天源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金瑞碳材料	指	常州金瑞碳材料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赛迈科	指	赛迈科先进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原中钢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中车新能源	指	宁波中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君德投资	指	常州君德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	指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港龙	指	江苏港龙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港龙实业	指	港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港龙发展	指	港龙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鸿丽发展	指	鸿丽发展有限公司
新城控股	指	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新城创宏	指	常州新城创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上海港兴	指	上海港兴置业有限公司
绍兴港兴	指	绍兴港兴置业有限公司
环龙置业	指	常州环龙星辰置业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黑牡丹
公司的外文名称	BLACK PEONY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LACK PEON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冯小玉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何晓晴	朱诗意
联系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青洋北路47号	江苏省常州市青洋北路47号
电话	0519-68866958	0519-68866958
传真	0519-68866908	0519-68866908
电子信箱	600510@blackpeony.com	600510@blackpeony.com

三、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青洋北路47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09年5月公司注册地址由“常州市和平南路47号”变更为“常州市青洋北路47号”
公司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青洋北路47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3017
公司网址	http://www.blackpeony.com
电子信箱	600510@blackpeony.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黑牡丹	600510	/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239,063,866.10	2,543,308,325.87	-5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237,005.16	125,667,507.84	-56.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4,983,175.25	111,146,367.15	-5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8,855,308.68	-431,698,983.71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047,704,470.43	10,073,878,319.99	-0.26
总资产	29,468,055,970.17	29,946,503,957.73	-1.6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2	-5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2	-58.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1	-54.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5	1.26	减少0.7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4	1.10	减少0.56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968.87	主要为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22,786.53	主要为本期收到各类奖励、补贴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87,024.38	主要为华泰价值新盈173号资管计划的管理费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30,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		

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1,007.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2,769.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9,201.82	
合计	253,829.9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48,786,306.02	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主要系全资子公司黑牡丹置业、黑牡丹建设、新希望因政府性回购项目对常州市新北区政府及各下属单位产生的应收账款所致。相关业务与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直接相关，且系公司持续的经营模式之一，不具有临时性和偶发性，故公司将其定义为经常性损益。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布局主要为新型城镇化建设和纺织服装两大板块。

根据公司最新的发展战略规划，“十四五”期间，公司将以打造“成为主业清晰、核心竞争优势明显的产业控股集团，深化改革创新，推动转型升级”为发展规划总体目标，以“品牌引领、创新驱动、深化转型、提质增效”为关键词指引，坚持“做优新型城镇化建设业务、做精纺织服装业务、着力发掘和布局新产业方向”的业务发展主线，积极稳妥推进混合所有制改革，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产业深化转型。

1、新型城镇化建设行业情况及公司新型城镇化建设业务情况概述

城镇化是国家现代化的必由之路，是我国内需最大的潜力所在，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有利于促进实现更高水平的供需良性循环和动态平衡，能拉动传统基础设施和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促进房地产、建筑、交通、电力等关联行业发展，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城镇化水平显著提升，2023年末，常住人口城镇化率提高到66.2%，城市群集聚人口和经济作用持续显现。2019年底，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长江三角洲区域一体化发展规划纲要》，旨在推动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提升长三角地区整体综合实力，提高经济集聚度、区域连接性和政策协同效率。2022年9月上海大都市圈的规划范围确定包括常州在内的构成“1+8”多中心城市区域，以城市群、都市圈为依托构建大中小城市协调发展格局。建设城市群、都市圈可以有效提升区域内各类人才、知识和技术等创新要素的集聚效率，缩小中心城市与周边城市发展差距，促进区域内城乡要素合理畅通流动，更好畅通国内经济循环。“十四五”时期，我国进入新发展阶段，新型城镇化建设也迈上新征程，加快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不仅能释放巨大消费潜力，而且可以为经济稳定增长带来新的动力，行业也将继续保持较大发展空间。

2024年4月召开的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要结合房地产市场供求关系的新变化、人民群众对优质住房的新期待，统筹研究消化存量房产和优化增量住房的政策措施，抓紧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促进房地产高质量发展。常州市也于2024年6月提出了不再新建安置房，收购商品房用于征收安置、保障性住房的房地产新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4年1-6月份，全国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47,916万平方米，同比下降19.0%，其中住宅销售面积下降21.9%；新建商品房销售额47,133亿元，下降25.0%，其中住宅销售额下降26.9%。房地产行业将继续适应从增量时代到存量时代的变化，由总量扩张转为存量上的改造、去库存、消化和增量上的提质、调整、优化相结合；我国尚处于城镇化率持续增长阶段，房地产行业正在向新发展模式过渡，仍有一定发展机遇。

2024年初，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和金融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建立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的通知》，提出要更加精准支持房地产项目合理融资需求。5月，央行围绕住房信贷连发三招，包括降低个人住房贷款最低首付款比例、下调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利率、取消全国层面首套住房和二套住房商业性个人住房贷款利率政策下限。一揽子新政既从需求端施策，降低购房者购房门槛，减轻其还贷压力，让更多有效需求加快入市，又从供给端建立城市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将有利于房地产供需关系更加平衡。

公司的新型城镇化建设业务主要包括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性住房建设、房地产开发、物业服务、特色产业科技园区开发运营、文化创意园区改造运营等地产类业务。公司在基础设施建设领域主要采用代建、施工总承包以及EPC等模式；在房地产开发领域采用自主开发、合作开发等开发模式，业务布局常州、苏州、无锡、南京、湖州、绍兴、常熟等地区；同时，公司积极拓展其他地产类业务，包括开发运营特色产业科技园区、文化创意园区改造和运营，并探索推进健康养老产业等新型特色项目。

围绕“致力于成为品质为先的在城市更新、配套建运、城乡融合方面提供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服务的综合运营服务商”的业务发展战略目标，公司在新型城镇化建设业务布局和运营中，紧扣常州市“国际化智造名城、长三角中轴枢纽”的发展定位，紧抓国务院支持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在内的9个园区建设“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的历史性机遇，积极响应常州市加快推进高铁新城建设的部署，紧紧抓住常州市新北区“四个一万亩”产业空间战略部署的业务拓展机会，通过整合产业链优势、业务联动实现服务延伸，深入挖掘业务潜力，拓展业务类型和经营规模，开辟市政业务新市场，使公司新型城镇化建设业务空间进一步扩大。

2、纺织服装行业情况及公司纺织服装业务情况概述

《纺织行业“十四五”发展纲要》明确了“十四五”时期纺织行业在整个国民经济中的定位，即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的支柱产业、解决民生与美化生活的基础产业、国际合作与融合发展的优势产业。2024年3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参加十四届全国人大会议江苏代表团审议时提出要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发展新质生产力不是忽视、放弃传统产业，而是要用新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积极促进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新质生产力的关键在于创新，纺织行业应大力推进以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与纺织服装工业深度融合，推动行业向数据驱动、平台支撑、智能主导的方向发展。2024年以来，在国家一系列宏观政策支持下，纺织行业经济持续恢复，内生动能继续修复，但与宏观经济相比，行业恢复力度偏弱，受原料供应端冲击和终端有效需求不足的影响更大，行业亟需通过发展新质生产力，以提高全要素生产率，深化转型升级，促进高质量发展。随着我国经济由高速增长转向高质量发展，纺织服装行业内部的结构洗牌，规模化、集约化增强，大中小企业分化加剧，愈发使得龙头企业受益于相对竞争优势带来的产能集中度提升。

公司纺织服装业务具备从染色、织造、整理、服装垂直一体化的生产体系，涉及面料生产、服装加工、品牌运营的全产业链。公司纺织服装业务始终以绿色低碳为己任，以“智能制造”为指引，围绕“致力于成为以牛仔面料为核心的产业链一体化服务提供商”的战略目标，发挥核心品牌优势，创新运营模式，推进科技创新和新品研发，加快智慧工厂的升级步伐，顺应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更进一步服务好国内超大市场规模，不断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越南纺织生产基地项目正式启动，公司将深度配置全球资源，更好地为海外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增强公司业务扩张能力，推动纺织服装业务高质量发展。

二、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品牌优势

“黑牡丹”品牌：经过几十年的打磨沉淀，“黑牡丹”品牌形成了较优的口碑效应和信任度，行业和区域内具有良好的影响力，并通过业务链的延伸扩展到其他领域。公司秉持生态文明理念，传承弘扬“工匠精神”，心系社会责任，注重股东回报，关注与社区、客户、员工的和谐发展，为公司发展、产业链延伸、转型奠定了良好的品牌基础。

2、技术及研发优势

作为全国最早生产牛仔布的企业之一，“黑牡丹”商标荣获中国驰名商标称号，并被原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批准为国内牛仔布行业第一个出口免验商品，获评中国质量诚信企业。公司是行业标准《色织牛仔布》的第一起草单位，并主导、参与了《绿色设计产品评价技术规范-牛仔面料》《弹力牛仔布》二项团体标准的制定。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注重产品质量的持续提高，注重科技创新和新产品研发，在牛仔布染色在线控制等领域填补了世界空白，又解决了牛仔布预缩率等行业难题。在技术研发上，充分发挥黑牡丹牛仔研究院优势，秉承可持续发展理念，洞察纺织行业绿色、节能、环保、高效产品的动向趋势，创新无水少水染色、泡沫染色等系列绿色环保技术。公司于2022年获得海关AEO高级认证证书，提升了公司海外市场竞争力。公司成立了以邓建军命名的“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为高技能人才开展科研创新、技术攻关以及高技能人才的培育和技术技能传承创新等创造了有利条件，为保证产品质量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撑。2024年黑牡丹纺织被认定为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公司正通过加快智能制造升级步伐，不断提升运营效率和质量，持续投入研发资金用于设备改良和技术改造，形成在技术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3、产业布局优势

公司主营业务涵盖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前期开发、保障性住房建设、房地产开发、建筑施工、产业园区运营、纺织服装业务等业务领域。在产业发展和整体宏观经济面临较大压力的特殊环境下，适当的多产业布局，有助于不同业务板块协同发展，增强公司的经营韧性，降低经营风险，平滑不同产业发展周期中的业绩波动。

4、资源整合优势

公司所在的江苏省常州市，地处长江三角洲中心地带，位于沪宁线中段，与苏州、无锡联袂成片，构成苏锡常都市圈，亦在上海大都市圈范围，经济发展区位优势明显；2023年，常州成功

成为江苏第五座 GDP 万亿之城，实现综合实力大跨越、城市能级大提升。《常州市政府工作报告》指出 2024 年将持续推进高铁新城建设，开工建设第二工人文化宫，推动金融商务、区域总部等项目落地；加快城市更新步伐，加强保障性住房规划建设。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政府，常州市新北区与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实行“两块牌子，一套班子”的运行模式，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是国务院批准成立的首批国家级高新区之一；作为常州市主要的经济增长点、对外开放的重要区域以及最大的高新技术辐射源和产业化基地，近年来常州市新北区 GDP、固定资产投资、财政总收入及企业的销售总收入等主要经济指标均保持了较快增长，高铁新城、常州北站站城一体综合枢纽建设等重点项目亦均位于新北区。公司作为常州市新北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深耕常州区域，具有较高的市场美誉度和区域竞争优势，拥有良好的政企关系，具备较好的资源配置能力及区域协同运作能力，有助于公司未来业务进一步发展和业务模式创新。

5、平台整合优势

公司作为下辖 38 家控股子公司的产业控股集团，具有良好的产业资源整合经验和多业务管理能力，通过产业间资源互补和共享，从而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公司已形成“适度多元化经营、专业化管理、市场化机制”的模式，一方面，通过强化集团的平台赋能，建好信息“高速路”、丰盈人才“蓄水池”，打造业务“枢纽港”，使条线管理嵌入业务板块的生产经营，为多元化业务发展赋能，为公司做强做优现有业务及后续产业发展奠定基础；另一方面，为各大业务板块分别引进和培育了专业的管理团队，根据不同板块的行业特点制定了相应的管控体系及激励机制，推动各业务板块协同发展。

6、多元化的融资优势

公司是“AA+”信用评级的国有控股上市公司，信用良好，现金流稳定，抗周期性强，拥有多元化的融资渠道。

凭借多年来在市场上形成的良好信誉和合作基础，公司与国内主要银行及多家金融机构建立了诚信、互利的长期合作伙伴关系，融资利率稳定、授信额度充足。同时，公司利用上市公司平台拓宽融资渠道，积极通过发行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公司债券、境外债券等直接融资方式，不断加强资金的统筹管理，保证资金链的安全畅通，有效控制融资成本。多元化的融资方式将进一步增强公司资金筹措的灵活性、稳定性，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持续高效的资金支持。

三、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4 年是我国实施“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也是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的关键之年、攻坚之年。公司将继续根据国家战略和时代发展的需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围绕“稳健经营防风险、精益管理提质效、开拓创新求发展”的工作主线，将前瞻性与落地性相结合，着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全面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3,906.39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5,523.07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04,770.45 万元。

1、新型城镇化建设业务

公司积极应对复杂多变的市场形势，加强产业链分工协作，市政建设、商品房、保障性住房、工程施工、科技园区投建运、物业服务等业务协同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全力推进销售去化，通过各项举措切实加快资金回笼，在丰富业态和市场开拓上持续发力，在提升经营质效、加强管理和优化服务上练好内功；探索高品质住宅方案，研发未来社区和立体生态住宅项目；积极探索健康产业，加快推进全龄汇品牌体系建设与首个绿都全龄汇项目；打造物业品牌、提升服务品质，牡丹物业获评新北区“A+级物业服务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城市公用基础设施、保障性住房、商品房、特色产业园区等项目建设总面积达 88.75 万 m²；竣工市政道路约 0.36 公里，完成市政绿化面积约 5 公顷。

(1)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公司前期共签署 4 个 PPP 项目协议，总金额约 42 亿元，其中：新北区两馆两中心 PPP 项目已由常州市新北土地储备中心收储完成，收储资金已全部收回；PPP 三期紫金山路工程的原特许经营协议根据 2023 年 3 月公司与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住建局签订的补充协议提前终止，工程将在竣工验收后移交给指定方。截至报告期末，PPP 一期项目中的 21 个子项目已完工，目前进入运维阶段，运维期 7 年；PPP 二期项目中的 13 个子项目已完工，目前进入运维阶段，运维期 10 年，其余项目均在稳步推进中。

达辉建设已获得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结合八达路桥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和黑牡丹置业及绿都房地产的“房地产开发企业壹级资质”，三大资质齐全的优势使得公司城建产业链一体化竞争能力得到提升，产业链协同能力进一步加强。报告期内，达辉建设成功中标常州中科遗传中心装修改造项目；八达路桥新中标 3 个项目，其中的张家港项目实现了该业务在新城市区域的拓展。代建类业务的高铁北站改造项目、足球训练基地项目已基本完工，新北区人民法院执行楼项目、公共卫生康复中心项目均已开工建设；西夏墅消防站、新北区消防救援中心、罗溪片区城市更新项目等代建项目均按计划推进建设前期准备工作。

(2) 房地产项目开发

截至报告期末，牡丹和府项目已实现清盘；星月湾项目以及望月湾项目住宅售罄，均已顺利竣工交付，剩余少量储藏室等在售。

牡丹蓝光晶曜项目继续推进商铺、车位销售去化。

绿都万和城项目、牡丹三江公馆项目、牡丹招商公园学府项目、牡丹都汇项目、牡丹大观和苑项目均在销售中，项目建设工作按计划稳步推进。

(3) 园区建设运营

黑牡丹科技园持续推进“中欧（常州）检验检测认证国际合作产业园”建设，精准定位，为检验检测认证行业的企业提供全产业链配套服务，凸显产业集聚和园区品牌效应，作为省级工业旅游示范区，公司的工业旅游主题线路，被评定为“常州市级科普教育基地”。截至报告期末，建成载体面积约 35.70 万平方米，共入驻及注册包括行业世界排名第一的 SGS 通标等在内的检验检测相关机构 100 余家，获评“国家检验检测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国家检验检测高技术服务业集聚区”等国家级荣誉。2023 年，黑牡丹科技园与常州市生态环境局正式签署购置框架协议，新增环境监测中心业务用房项目，截至报告期末，项目备案、招标等工作有序推进中。

2022 年，黑牡丹科技园竞得的江苏省常州市 GXZ20220102 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正在建设运营黑牡丹常州数字经济产业园。黑牡丹常州数字经济产业园区以传感器生产研发、工业互联网、新材料、新能源、数字信息技术等为主导产业方向，致力打造绿色低碳示范园区。园区位于常州新北区高铁新城板块和龙虎塘传感小镇双重辐射区域内，其是常州重点打造的双片区。截至报告期末，部分厂房已完成竣工备案并交付使用，招商工作在洽谈推进中。

位于常州市大运河文化带建设及老城厢复兴发展中心区域的“南城脚·牡丹里”文化创意产业园贯彻“让城市留下记忆”的精神，秉承工业遗存活化利用的原则，将具有 80 余年历史记忆的老厂房打造为具有文化互动交流功能的文创园区。截至报告期末，园区已开业商家近 30 家，园区整体招商出租率 95%，通过结合多个市、区主题活动为园区聚人气、注活力，积极提升园区服务管理水平，上半年客流量环比提升约 25%。

2、纺织服装业务

2024 年上半年，公司纺织板块按照“转型升级、成本领先”的发展思路，加快“走出去”步伐，持续坚持整合资源、提升能力、抢抓市场，进一步提高柔性化生产能力，积极推动越南项目建设全面落地，努力构建新发展格局，为实现 2024 年度经营目标凝聚力量。黑牡丹纺织的专精特新项目已顺利通过省市级的公示并取得证书，被认定为 2024 年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1) 内外兼修双轨模式，夯实高效营销矩阵

2024 年上半年，公司先后参加了包括上海、杭州、孟加拉、荷兰等在内的 8 次国内国际面料服装展会，持续开拓新市场、新客户。外销方面欧洲办今年上半年对荷兰、意大利、法国、丹麦、西班牙和土耳其的主要品牌进行了广泛的访问，有效扩大了公司在欧洲品牌中的知名度，成功拓展了如 Bestseller, Mavi, Chasin 等潜在客户；内销方面不断扩大成衣上下游合作，维护 UR、以纯等品牌核心供应商地位，并新拓伊藤忠、北麻等潜力客户。2024 年 1-6 月，公司前三大海外客户订单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15%。

公司着力提升快反开发效率与生产能力，面料方面有针对性地提前开发、锁定品种并提前备货，服装生产上打造快反订单专线，为快速匹配市场需求和销售规模提供了支撑；线上自建电商运营团队，布局抖音等直播平台账号，利用“黑牡丹牛仔空间”“丹宁家”“工厂集合店”等综合体持续发挥服装、面料营销与技术服务联动功能，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彰显了产业链的合力优势。利用“牡丹运动公园”，探索“轻运动+享购物”新模式。同时，以品牌集群、场景融合的形式，打造多元化消费场景，通过不同属性及特色的线下空间全方位提升视觉、社交等多维度的体验，满足多元消费需求，不断提升品牌知名度与影响力。

(2) 技术产品双创新，提升自主研发能力

公司充分发挥黑牡丹牛仔产业研究院平台，适配全球牛仔市场需求，着力开发新产品、突破新技术，抢占高端市场份额。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行业可持续发展趋势和差异化产品的新需求，不断开发和升级新产品，新开发试样 500 余只，针对内销和外销市场，相继开发了双经轴品种的高弹、薄型、复古、保暖系列等，迭代升级开发如低弹抓磨毛彩纬品种系列，重点从原材料、染料使用、染色工艺、水洗工艺等方面寻找开发灵感，比如使用优富再生涤纶/色纺纱/高比例的环保棉、液体染料，采用 Cleankore 工艺、溇心工艺以及镭射、人造浮石工艺等；积极与各大原材料供应商和纱线供应商互动，先后开发了冰薄荷莱赛尔系列、冰香玉系列、冰盖酷系列，醋酸系列、雪尼尔牛仔系列、烂花品种，金银丝闪光系列，海绵柔系列，功能性双经轴系列。

另外，公司与欧洲知名公司联合开发靛蓝染色新技术，并持续完善泡沫染色工艺研究及牛仔面料研发；与江南大学合作申报的“江苏省研究生工作站”，共推的泡沫染色项目已累计联合申报发明专利 5 项，着眼于解决生产实际问题，实现企业与高校的优势互补；以水洗车间为改革试点，持续推动降本增效。

(3) 有序推进海外布局

为顺应纺织行业国际供应链调整及国际贸易格局变化的趋势，深度配置全球资源，更好地为海外客户提供产品和服务，完善公司业务及产能布局并践行战略发展规划，公司经过大量实地调研、方案论证等前期工作，报告期内正式启动“越南纺织生产基地”项目。本次“扬帆出海”是公司构建国内外双循环共振格局、践行国际化战略的重要举措，是加速融入全球价值链的“全球化闭环”，代表着黑牡丹品牌在牛仔产业升级变革的征途中开启了全新的征程。截至报告期末，子公司黑牡丹越南纺织已设立，取得了位于越南广宁省海河工业园区 180 余亩的土地用于建设“越南纺织生产基地”，7 月举行奠基仪式，越南项目人才团队正在全力推进开办、基建等工作，并进行制度及体系建设。为进一步优化国际化业务布局，黑牡丹香港、日本办事处持续发挥作用，新增土耳其团队内外联动巩固和拓展欧洲市场。

3、已投资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牡丹创投投资的重点项目发展良好：

赛迈科（2023 年 1 月由中钢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主要从事特种石墨材料的研发、生产、深加工，为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拥有国家级博士后工作站，产品应用领域包括半导体、光伏新能源、核电等，股权穿透后公司持股比例为 8.20%。赛迈科已实现第四代核电反应堆型核电站的关键材料——核石墨的国产化，使我国核电领域全面自主可控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截至报告期末，赛迈科累计申请专利 155 项，授权 114 项，主导承担制定了 12 项国家标准、5 项行业标准、3 项团体标准，还参与制定了 1 项国外先进标准。赛迈科已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报送上市辅导备案申请材料获受理。报告期内赛迈科经营情况良好。

中车新能源致力为客户提供超级电容等功率型储能器件及储能系统综合解决方案，具有完整自主知识产权的超级电容器技术研发及制造体系，主营业务是以超级电容为核心的单体、模组、系统等产品，广泛应用于轨道交通、风电装备、新能源汽车、重型机械、发电侧及用户侧储能等领域。中车新能源入选宁波市军民融合重点企业，获评宁波市优秀博士后工作站等，承担了国家科技部、军委装备部等多项国家级重点研发项目，荣获国家专利金奖、国家技术发明奖、省级科技进步奖等多项荣誉，累计获得国内外授权专利近 230 项，其中发明专利近 120 项。中车新能源《钠离子混合型电容储能技术》项目列入 2023 年工信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储能与智能电网技术”重点专项；研制的“城市轨道交通列车再生制动能量回馈系统”在中国城市轨道交通高质量发展大会获评绿色城轨优秀应用案例；作为国家标准的主要参与单位，完成《电化学储能电站危险源辨识技术导则》（GB-T 42314-2023）编制及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239,063,866.10	2,543,308,325.87	-51.28
营业成本	917,840,793.83	2,064,119,273.18	-55.53
销售费用	38,365,192.58	43,351,605.13	-11.50
管理费用	130,895,262.45	109,148,315.76	19.92
财务费用	-66,894,735.60	88,610,149.58	-175.49
研发费用	12,241,236.71	12,098,124.41	1.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8,855,308.68	-431,698,983.71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43,292.43	518,735,129.41	-93.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65,061.09	173,247,435.97	-87.44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受房地产项目交付周期和房地产市场影响，本期定销商品房和商品房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收入减少，成本同方向变动；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服务费、广告及展览费减少综合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物管费增加，及受项目开发周期影响相关工程人员薪酬阶段性计入管理费用综合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增加及汇率波动导致确认的汇兑损失减少等综合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正常波动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政府回款、商品房回款较上年同期减少，及工程款支出减少等综合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出售艾特网能股权转让款而本期未发生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融资净增加较上期减少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营业收入	1,239,063,866.10	2,543,308,325.87	-51.28	主要系受房地产项目交付周期和房地产市场影响，本期定销商品房和商品房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营业成本	917,840,793.83	2,064,119,273.18	-55.53	主要系收入减少，成本同方向变动；
税金及附加	25,452,618.03	54,357,735.42	-53.18	主要系本期商品房项目交付较去年同期减少，增值税税金及附加减少，及本期预提土地增值税减少等综合所致；
销售费用	38,365,192.58	43,351,605.13	-11.50	主要系本期销售服务费、广告及展览费减少综合所致；
管理费用	130,895,262.45	109,148,315.76	19.92	主要系物管费增加，及受项目开发周期影响相关工程人员薪酬阶段性计入管理费用综合所致；
财务费用	-66,894,735.60	88,610,149.58	-175.49	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增加及汇

				率波动导致确认的汇兑损失减少等综合所致；
投资收益	63,336,526.63	-4,223,207.16	1,599.73	主要系公司持有的江苏银行股票本期在报告期内宣告派发红利，上期发生在报告期后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66,633,069.27	-10,021,301.25	-564.91	主要系受房地产市场影响，部分项目存在减值迹象，经测试，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较上期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	-73,645,509.02	56,190,691.20	-231.06	主要系本期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增加，及本期坏账准备转回较上年减少等综合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	-10,968.87	7,948,873.48	-100.14	主要系本期资产处置较上期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602,530.06	5,968,952.37	-89.91	主要系本期结转的无需支付的款项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311,522.40	1,456,236.17	-78.61	主要系本期捐赠支出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60,739,455.52	124,679,121.52	-51.28	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减少及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补税较上期减少等综合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706,095,001.77	9.18	3,936,007,379.07	13.14	-31.2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回款少于支付的各项工程款、货款等所致；
在建工程	14,360,034.69	0.05	10,601,462.50	0.04	35.45	主要系报告期内投入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68,788.54	0.00	347,651.81	0.00	-80.21	主要系报告期末华泰价值新盈 173 号资管计划持有的未售股票价值较期初减少所致；
应收票据	0.00	0.00	54,964.09	0.00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票据到期兑付所致；
应付账款	1,233,425,598.96	4.19	962,732,170.00	3.21	28.12	主要系报告期内结算审定金额较上期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2,377,461,589.55	8.07	3,748,824,785.72	12.52	-36.58	主要系报告期内归还贷款，以及部分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综合所致；
应付债券	5,184,110,076.47	17.59	3,918,830,386.77	13.09	32.29	主要系本期发行公司债

						及定向融资工具等综合所致。
--	--	--	--	--	--	---------------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04,080,608.17	保证金
存货	4,247,249,246.67	贷款抵押
固定资产	345,716,200.83	贷款抵押
合计	5,097,046,055.67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参股投资企业共 15 家，主要涉及实体产业及金融业；

本期无减少，无新增。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对外参股投资账面余额 21.57 亿元，较年初 20.55 亿元增加 1.02 亿元，主要系江苏银行股票期末公允价值上升导致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增加以及以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确认投资损失综合所致；参股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12 “长期股权投资”、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	956,670,000.00	105,820,000.00	779,020,000.00					1,062,490,000.00
股票	102,500.00	13,900.00	104,880.00					116,400.00
其他-交易性金融资产-华泰价值新盈173号资金管理计划	347,651.81	-34,510.46			1,018,375.19	1,262,728.00		68,788.54
其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3,464,124.99		-9,345,775.01					53,464,124.99
其他-应收款项融资	22,577,135.03				2,550,301.50			25,127,436.53
合计	1,033,161,411.83	105,799,389.54	769,779,104.99		3,568,676.69	1,262,728.00		1,141,266,750.06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期末总资产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1	黑牡丹香港控股	投资管理	1,000	100.00%	67,521.97	-40,075.03	-3,615.17
2	黑牡丹发展	投资管理	500	100.00%	554.82	287.63	-2.48
3	黑牡丹香港发展	投资管理	67,100	100.00%	65,920.25	65,885.99	-5.80
4	黑牡丹置业	房地产开发	50,000	100.00%	1,156,631.26	437,559.00	5,854.72
5	绿都房地产	房地产开发	20,000	51.00%	342,349.10	59,074.13	1,072.38
6	丹华君都	房地产开发	10,000	100.00%	37,440.40	-23,753.24	-4,137.08
7	牡丹景都	房地产开发	7,000	100.00%	11,523.14	11,440.98	34.06
8	牡丹华都	房地产开发	31,000	100.00%	40,046.98	38,279.03	630.26
9	牡丹君港	房地产开发	5,000	51.00%	12,229.33	9,925.63	-1,175.98
10	浙江港达	房地产开发	5,000	51.00%	11,215.88	8,151.44	-53.02
11	御盛房地产	房地产开发	1,000	51.00%	55,636.65	35,608.06	148.32
12	牡丹瑞都	房地产开发	5,000	100.00%	47,474.32	17,397.03	-798.96
13	牡丹招商	房地产开发	73,000	51.00%	122,362.85	81,571.52	-407.75
14	黑牡丹科技园	房地产开发	10,000	100.00%	111,495.94	34,858.44	-1,903.93
15	牡丹晖都	房地产开发	110,000	100.00%	234,636.39	79,525.32	-5,391.99
16	牡丹汇都	房地产开发	86,000	100.00%	193,537.43	84,520.53	-493.17
17	黑牡丹建设	建筑业	20,000	100.00%	531,738.61	166,465.59	3,591.35
18	牡丹新龙	建筑业	4,000	100.00%	20,074.83	10,763.39	528.88
19	牡丹新兴	建筑业	5,000	100.00%	24,307.10	6,586.93	157.69
20	达辉建设	建筑业	25,800	100.00%	106,275.78	25,486.70	1,640.90
21	八达路桥	建筑业	8,658	90.00%	69,903.67	21,359.10	575.40
22	中润花木	建筑业	100	100.00%	780.02	322.63	0.32
23	新希望	万顷良田工程	5,000	100.00%	54,218.22	14,532.61	440.78
24	全龄汇	健康养老服务	1,000	100.00%	94.14	90.77	-8.90
25	黑牡丹文化发展	园区运营	500	100.00%	413.25	191.30	43.71
26	牡丹物业	物业管理	500	100.00%	5,601.47	1,264.76	177.06
27	黑牡丹纺织	纺织	8,000	100.00%	78,920.06	23,225.42	854.48
28	大德纺织	纺织	1,000	100.00%	100.96	-10,334.26	-5.32
29	黑牡丹纺织越南	纺织	1,440 万美元	100.00%	10,463.85	10,237.39	-9.62
30	荣元服饰	服装加工	5,000	96.25%	2,088.26	-3,182.66	-591.90
31	溧阳服饰	服装加工	1,800	95.50%	1,525.90	1,504.72	-4.23
32	黑牡丹进出口	进出口贸易	1,000	100.00%	7,283.21	-11,171.85	-58.51
33	黑牡丹香港	贸易	500 万港币	85.00%	28,848.59	16,041.76	1,005.10
34	上海晟辉	贸易	500	100.00%	1.99	-484.57	-5.21
35	库鲁布旦	贸易	100 万美元	85.00%	68.44	-109.53	0.08

36	黑牡丹新加坡	投资管理、贸易	0.5万新加坡元	100.00%	10,245.00	-69.01	-49.14
37	牡丹创投	投资	30,000	100.00%	27,357.81	27,325.07	47.56
38	黑牡丹商服	餐饮及其他服务	2,500	100.00%	490.79	431.50	96.68

说明：

1、报告期公司投资成立子公司黑牡丹纺织（越南）有限公司；

2、子公司黑牡丹香港控股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3,614.99 万元，净利润-3,615.17 万元，净利润较上期增加 1,524.78 万元，主要系汇兑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子公司黑牡丹置业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1,325.23 万元，利润总额 7,738.04 万元，净利润 5,854.72 万元，净利润较上期增加 6,039.14 万元，主要系本期项目结算审定后成本结转、本期利息收入增加以及计提坏账准备等综合所致；

4、子公司绿都房地产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6,491.70 万元，利润总额 1,429.83 万元，净利润 1,072.38 万元，净利润较上期增加 1,830.12 万元，主要系本期商品房销售结转收入增加所致；

5、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子公司丹华君都的 30% 少数股权，其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1,798.28 万元，利润总额-4,137.08 万元，净利润-4,137.08 万元，净利润较上期减少 2,577.37 万元，主要系本期结转物管费等费用所致；

6、子公司牡丹华都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2,678.07 万元，利润总额-973.06 万元，净利润 630.26 万元，净利润较上期增加 400.11 万元，主要系本期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所致；

7、子公司牡丹君港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33.65 万元，净利润-1,175.98 万元，净利润较上期减少 834.81 万元，主要系本期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所致；

8、子公司牡丹瑞都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2,913.34 万元，利润总额-722.98 万元，净利润-798.96 万元，净利润较上期减少 8,539.90 万元，主要系本期商品房销售结转收入减少所致；

9、子公司黑牡丹科技园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636.28 万元，利润总额-214.46 万元，净利润-1,903.93 万元，净利润较上期减少 1,740.91 万元，主要原因系本期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所致；

10、子公司牡丹晖都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5,394.17 万元，净利润-5,391.99 万元，净利润较上期减少 4,670.43 万元，主要原因系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11、子公司牡丹汇都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0.02 万元，利润总额-493.3 万元，净利润-493.17 万元，净利润较上期减少 279.64 万元，主要系项目推盘节奏带来的项目销售费用波动所致；

12、子公司黑牡丹建设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24,521.55 万元，利润总额 4,744.21 万元，净利润 3,591.35 万元，净利润较上期减少 585.63 万元，主要系本期收入较上期减少及项目毛利率变动等综合所致；

13、子公司牡丹新龙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 705.17 万元，净利润 528.88 万元，净利润较上期减少 410.13 万元，主要系本期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14、子公司达辉建设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26,387.85 万元，利润总额 2,015.50 万元，净利润 1,640.90 万元，净利润较上期增加 1,674.08 万元，主要系收入较上期增加，利润同步增加所致；

15、子公司八达路桥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16,504.98 万元，利润总额 711.40 万元，净利润 575.40 万元，净利润较上期减少 353.61 万元，主要系本期项目毛利率变动所致；

16、子公司黑牡丹纺织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35,643.15 万元，利润总额 1,057.55 万元，净利润 854.48 万元，净利润较上期增加 683.46 万元，主要系本期产销量增加及毛利率变动等综合所致；

17、子公司荣元服饰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4,207.99 万元，利润总额-591.90 万元，净利润-591.90 万元，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 6.49 万元；

18、子公司黑牡丹香港 2024 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 14,195.29 万元，利润总额 1,233.20 万元，净利润 1,005.10 万元，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356.47 万元，主要系毛利率变动所致。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披露事项**(一)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宏观环境方面

2024年以来，全球经济增速明显放缓，外部环境的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较大。我国宏观经济延续了回升向好态势，经济增速超出预期，经济结构持续优化，质量效益提高，就业物价基本平稳，市场预期总体改善。但是，国内有效需求不足、社会预期偏弱，经济稳步向好的基础尚不牢固，经济运行还面临不少风险挑战。

2、产业环境方面

(1) 继“三箭齐发”“认房不认贷”“降低首付比例和利率”等房地产利好政策后，2024年5月，央行也围绕住房信贷连发三招，政策效果正逐步显现，但房地产市场供求关系已经发生重大变化，行业将由过去的规模扩张向高质量发展转变，行业面临着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业务转型等的挑战，且受国内外多重因素交织叠加影响，住房交易恢复与经济恢复一样，也是一个波浪式发展、曲折式前进的过程。

(2) 2024年，我国纺织行业发展面临的不稳定不确定因素依然较多，全球经济贸易活动及金融系统稳定性面临挑战，国际市场需求改善压力依然较大；国内棉纺织行业面临上游原料价格高企、下游终端需求不足，外部“涉疆法案”持续冲击，国内大循环存在堵点，以及招工困难等现实挑战，不少企业处于微利边缘。

3、运营管理方面

(1) 随着公司业务领域的延伸和拓展、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张，子公司数量也在逐步增加，公司经营管控的难度较大，需要对现有各业务板块进行整合管理，加强数字化管理和提高运营水平。

(2) 随着行业竞争加剧，人才竞争也愈演愈烈，如何吸引优秀人才，打造专业研发、技术、管理等团队，确保核心管理人员和核心团队的稳定，建立符合公司发展要求的激励约束机制对公司运营管理都提出了较高的要求。

(3) 地缘政治变化和大国博弈正在通过原料、贸易、金融等渠道对全球产业产生深刻影响，国内外市场需求波动，大宗商品市场动荡，产业链供应链循环受阻，全球供应链体系风险随之扩大，行业利润将被进一步压缩。企业上游供应商环节的配套、协同能力，下游客户环节的市场需求、资金流动性等都将对公司的产业链管理能力带来较大的挑战。

(4) 资金链安全和资金成本直接影响着企业的安全和盈利能力，能否不断完善融资体系的建设并加大资金管控的力度，加强与各类金融机构的合作，拓展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将直接影响公司的业务拓展能力。

(5) 公司业务种类较多、结算周期和结算方式各异，不同项目结算周期会直接影响利润的实现节点，不仅会给公司的资金管理带来压力，还可能导致公司利润的波动。

(二)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2 月 20 日	http://www.see.com.cn	2024 年 2 月 21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 2024-007《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13 日	http://www.see.com.cn	2024 年 5 月 14 日	所有议案均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公告 2024-037《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加会议表决的股东及授权代表 18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676,183,482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4.9826%。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王元、张璇律师到会并现场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参加会议表决的股东及授权代表 19 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673,603,938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4.7348%。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王元、张璇律师到会并现场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冯小玉	董事长	选举
史荣飞	副董事长	选举
邓建军	职工董事	选举
惠茹	董事	选举
虞佳新	董事	选举
恽伶俐	董事	选举
顾强	独立董事	选举
吕天文	独立董事	选举
汪佑德	独立董事	选举
席中豪	监事会主席	选举
刘正翌	监事	选举
胡发基	监事	选举
杨春燕	职工监事	选举
方学明	职工监事	选举
史荣飞	总裁	聘任
高国伟	副总裁	聘任
庄文龙	副总裁	聘任
邓建军	技术总监	聘任

恽伶俐	财务总监	聘任
何晓晴	董事会秘书	聘任
黄国庆	总裁助理	聘任
葛维龙	董事长	离任
曹国伟	董事	离任
顾正义	董事	离任
李苏粤	董事	离任
王本哲	独立董事	离任
梅基清	监事会主席	离任
宋 崑	监事	离任
黄国庆	监事	离任
何恽峰	职工监事	离任
朱蓉萍	职工监事	离任
庄文龙	总裁助理	离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4年4月24日，公司六届八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邓建军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职工董事（详见公司公告2024-035）。2024年5月13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冯小玉、史荣飞、惠茹、虞佳新、恽伶俐、顾强、吕天文、汪佑德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其中顾强、吕天文、汪佑德为公司第十届独立董事，汪佑德为会计专业人士（详见公司公告2024-037）；同日，公司十届一次董事会会议选举冯小玉为公司董事长、史荣飞为公司副董事长（详见公司公告2024-039）。

2、2024年4月24日，公司六届八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方学明、杨春燕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监事（详见公司公告2024-035）。2024年5月13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席中豪、刘正翌、胡发基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详见公司公告2024-037）；同日，公司十届一次监事会会议选举席中豪为公司监事会主席（详见公司公告2024-040）。

3、2024年5月13日，公司十届一次董事会会议聘任史荣飞为公司总裁，高国伟、庄文龙为公司副总裁，恽伶俐为公司财务总监，邓建军为公司技术总监，何晓晴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黄国庆为公司总裁助理（详见公司公告2024-039）。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	---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0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了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及八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0-050《八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2020-051《八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2020-052《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2020年12月30日至2021年1月8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间共计10天，公司员工可向公司监事会提出意见。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2021-005《监事会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2021年2月9日，公司收到《市国资委关于	2021-002《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获得常州市国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常国资〔2021〕12 号），常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则同意公司实施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资委批复的公告》
2021 年 2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1-007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1 年 2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及八届十五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1-008 《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2021-009 《八届十五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2021-010 《关于向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1 年 3 月 18 日，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性质变更及过户登记。	2021-011 《关于股份性质变更暨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权益授予的进展公告》 2021-012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
2023 年 3 月 3 日，公司召开了九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及九届八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3-008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2023-009 《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 2023-010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3 年 3 月 15 日，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股票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上市流通。	2023-013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2023 年 7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九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及九届十一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2023-052 《关于调整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
2023 年 8 月 17 日，公司完成 4,228,625 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工作。	2023-056 《关于 2020 年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2024 年 3 月 4 日，公司召开九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及九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4-011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2024-012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2024 年 3 月 13 日，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股票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上市流通。	2024-014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暨股份上市公告》
2024 年 4 月 19 日，公司召开九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及九届十五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剩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024-030 《关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剩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化学需氧量COD	氨氮	总磷	总氮
排放方式	连续排放，流量稳定。由黑牡丹纺织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接管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			
排放口数量	1			
排放口分布情况	厂区西北角			
执行的排放物排放标准	《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			
排污许可证核定的年排放总量（吨）	140.12	14.01	1.05	21.02
2024年1-6月实际排放总量（吨）	11.40	0.10	0.01	0.79
排污许可证核定的排放浓度限值（mg/L）	200.00	20.00	1.50	30.00
2024年1-6月平均排放浓度（mg/L）	73.00	0.58	0.08	4.96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黑牡丹纺织积极推进并完善环保管理责任体系和环保管理制度建设，按时足额缴纳环保税及污水处理费，通过不断改进工艺流程和新建污染防治设施，实现污染物的达标排放。

黑牡丹纺织现有 5000T/D 污水处理站，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排放指均符合《纺织染整工业水污染排放标准》（GB4287-2012）中的水污染排放限值要求。

黑牡丹纺织通过深度调研和技术比对，于 2021 年 12 月完成中水回用提升改造项目，该项目完成后，中水回用比率将由原来的 30% 提升至 50%，大幅提升中水回用量，减少新鲜水用量，践行低碳环保理念。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黑牡丹纺织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建设项目进行全面的环境影响评价。委托具有资质的环境评估机构，按照国家和地方的标准要求，对项目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进行深入调查和评估。通过采取一系列环境保护措施后，对环境的影响得到有效控制。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要求实施项目，确保环境保护措施得到有效执行。

在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方面，黑牡丹纺织已依法获得了排污许可证（编号：91320400323906739N001P，有效期限：2020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0 日），并严格按照许可证的要求进行污染物排放管理。同时，黑牡丹纺织还建立了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包括制定环境管理制度、实施环境监测计划、制定应急预案等，以确保公司的生产活动符合国家和地方的环保要求。

黑牡丹纺织已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SA8000S 社会责任管理体系以及 Oeko-TexStandards100 生态纺织品等认证；连续多年被常州市城乡建设局评为污水预处理管理先进单位；曾获中国质量认证集团江苏有限公司颁发的“低碳战略合作伙伴”称号。公司是全国首批签署《中国企业应对气候变化倡议书》的企业之一，获得中国上市公司环境责任百佳企业奖。被江苏省工信厅评为“企业社会责任江苏典范榜·绿色环保企业”；被国家工信部评为“绿色工厂”；

2020 年公司被评为常州市 2020 年环保示范性企事业单位，同年，公司实施的清洁生产审核项目通过专家组现场审核验收。2021 年 10 月被中国棉纺织行业协会评为绿色制造创新型企业；在 2022 年全国纺织行业绿色发展劳动竞赛中荣获“节水型企业”称号；2022 年重点研发的泡沫染色技术，该项目已通过 SGS 认证并取得报告，该技术可减少用水量 93%，减少蒸汽耗用量 86%，减少化学品消耗 75%，减少耗电量 28%，减少碳排放 30%，真正体现绿色环保内涵，获得市级“常州制造创新产品”荣誉；2023 年，黑牡丹纺织被评为“常州市环保示范性企事业单位”，同时获得国际环保纺织协会 Oeko-Tex 颁发的可持续纺织品生产 Oeko-Tex® STeP 认证证书。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黑牡丹纺织于 2023 年重新编制了《黑牡丹纺织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同年 11 月通过区生态环境局备案。定期组织开展预案的培训及演练，切实提高了企业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响应能力。同时，黑牡丹纺织持续开展隐患排查，根据生产状况的变化及时调整应急预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黑牡丹纺织的环境自行监测方式为手工和自动监测相结合，手工监测分为公司污水站自行监测和委托第三方监测，自动监测主要是在污染物（废水）排放口安装自动在线检测仪，由第三方负责运维，检测数据与常州市天宁生态环境局实时联网，并接受监督；委托常州环保服务公司进行设备维护、保养，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在线检测设备进行每月一次的标样和实际水样比对试验，确保设备正常运行；黑牡丹纺织每年会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环保检测机构对废水进行监测，监测结果均达标。

黑牡丹纺织自被列入 2018 年常州市重点排污单位后，每年将制定具体的自行监测方案，相关情况均公开并报常州市天宁生态环境局备案；根据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文件《江苏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公布 2024 年第一批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重点企业名单的通告》苏环办[2024]66 号，要求实施并完成清洁生产审核。公司于 2024 年 5 月聘请常州现代认证咨询中心有限公司进行清洁生产审核，预计 12 月底完成验收。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以来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积极推进并完善环保管理责任体系和环保管理制度建设，制定严格的环境作业规范，充分管理自身在生产运营环节对环境的影响，积极向员工及社会传播绿色文明理念，践行绿色低碳运营。

“绿色环保，节能减排”生态理念始终贯穿于公司生产的每一环节，染色采用液体染料、植物染料，确保环保效益；公司已全面建成环境管理体系，生产过程采用中水回用、余热回收、废气收集，真正对环境负责；建成行业领先的污水处理中心，太阳能屋顶电站。

公司是全国首批签署《中国企业应对气候变化倡议书》的企业之一，获得“绿色环保企业”“节能减排创新型棉纺织企业”及“常州市环保示范性企事业单位”等称号。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一家国有控股上市公司，长期以来始终坚持践行环保与可持续发展，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最大限度地创造经济、社会和环境的综合价值。

报告期内，黑牡丹纺织使用含再循环纤维的纱线占原材料比例的 33.7%，减少约 2,257 吨的二氧化碳排放；公司已全面建成环境管理体系，生产过程中采用中水回用、余热回收、废气控制，真正对环境负责；建成了行业领先的污水处理中心；黑牡丹科技园区建设了太阳能屋顶电站，年发电量已达 600 万千瓦时，减少二氧化碳排放 4,308 吨/年；研发的泡沫染色技术已通过 SGS 认证并取得报告，该技术可减少用水量 93%，减少蒸汽耗用量 86%，减少化学品消耗 75%，减少耗电量 28%，减少碳排放 30%。服装业务引进新型节能水洗设备公司；新型城镇化业务在设计、施工过程中，围绕打造绿色建筑，采用了太阳能热水系统，采用更加绿色环保的施工工艺及可回收和可循环材料，加强现场管理，实现可持续性发展。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常高新	若因牡丹欣悦湾、香山欣园一期及新北区新桥镇新桥大街北侧地块、新北区薛家镇云河路南侧地块所属项目，致使黑牡丹及其下属子公司受到有关政府部门的行政处罚或出现其他损害黑牡丹及其下属子公司利益的情形，承诺方将对黑牡丹及其下属子公司进行全额补偿。	2014年1月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常高新	1、于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方及承诺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黑牡丹及其下属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均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黑牡丹及其下属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承诺方及承诺方直接或间接投资的除黑牡丹及其下属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来均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黑牡丹及其下属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黑牡丹及其下属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主营业务范围，承诺方及承诺方直接或间接投资的除黑牡丹及其下属子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黑牡丹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主营业务相竞争；若与黑牡丹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主营业务产生竞争，承诺方及承诺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黑牡丹外的其他企业将停止	2015年1月	否		是		

			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黑牡丹及其下属子公司，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						
	其他	公司董事及 高管、常高新	黑牡丹及其下属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如因存在未披露的土地闲置等违法违规行为，给黑牡丹和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方将承担赔偿责任。	2015年1月	否		是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六、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八、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 23 日，公司披露的《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公告》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4,752.00 万元（详见公司公告 2024-023）；2024 年上半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金额为 3,139.53 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全资子公司黑牡丹置业拟按其 30%的持股比例向绍兴港兴提供为期不超过 24 个月、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200.00 万元的借款，用于绍兴港兴公司房地产项目后续支出，借款年利率为 0%。同时，绍兴港兴其余股东江苏港豪置业有限公司和上海美弘置业有限公司将以同等条件按各自所持绍兴港兴的股权比例向其提供借款。	2024-027《关于对联营企业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及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了九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联营企业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黑牡丹置业按其 35% 的持股比例向无锡绿鸿提供为期不超过 36 个月、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7,250.00 万元的借款（含前期已提供的借款），用于无锡绿鸿公司房地产项目后续支出，借款利率为 0%。同时，无锡绿鸿其余股东无锡国盛房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国盛”）以同等条件按所持无锡绿鸿 65% 股权比例向其提供借款。（详见公司公告 2023-033）

2023 年 6 月，黑牡丹置业与无锡绿鸿和无锡国盛签署了《股东借款协议补充协议》，黑牡丹置业向无锡绿鸿提供总金额不超过 47,250.00 万元借款（含前期已提供的借款）；借款利率为 0%；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同时，无锡国盛以同等条件按所持无锡绿鸿 65% 股权比例向其提供借款。（详见公司公告 2023-045）

2023 年上半年，无锡绿鸿项目股东双方仍在积极推进项目开发事宜，但下半年受房地产市场影响及无锡绿鸿控股股东自身形势变化，项目未能按公司预期推进，经公司评估上述债权出现一定回收风险。一方面，为控制风险进一步扩大，无锡绿鸿放缓开发节奏，减少进一步资金投入；另一方面，公司多次与无锡绿鸿控股股东磋商解决方案，如引进具备更强履约能力的新股东、寻求项目的整体转让等。同时，公司敦促无锡绿鸿控股股东按合作协议履行违约责任，2023 年末已收到违约金 1,068.48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公司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进行测试，对其应付的借款本金及利息计提 10,808.86 万元的坏账准备；该次计提后，公司向无锡绿鸿提供借款本金余额为 43,164.55 万元，对应计提的坏账准备为 4,130.86 万元，账面价值为 39,033.69 万元（具体详见《黑牡丹 2023 年年度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与项目控股股东多次磋商项目后续方案，但目前暂无进展。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公司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进行测试，对其应付的借款本金及利息计提 17,789.98 万元的坏账准备（其中报告期内新增计提 6,981.12 万元）；本期计提后，公司向无锡绿鸿提供借款本金余额为 43,193.05 万元，对应计提的坏账准备为 11,111.98 万元，账面价值为 32,081.07 万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649,5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3,631,681,345.45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3,631,681,345.45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6.0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607,806,345.4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607,806,345.45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与常州市新北国土储备中心签署的《常州北部新城高铁片区土地前期开发委托合同》，土地前期开发工作有序推进，2024年继续推进北部新城民房、企业拆迁工作。

2、公司开发的绿都万和城项目，截止报告期末已累计开发约237.19万平方米，2024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6,491.7万元，主要为已竣工项目销售。

2013年7月8日，公司召开六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同意对合作开发协议中包括开发进度等方面进行调整，并授权经营层在不违背原有合作开发协议框架的基础上，综合考虑目前房地产市场形势和绿都房地产经营层提出的后续开发方案，在确保可行性的条件下，与合作方共同商定对合作开发协议调整的事宜。2017年9月，公司与合作方在保持原合作开发协议框架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市场形势等因素，达成如下方案：适当延长项目开发周期；明确因项目开发延长而产生的利润款、土地款及其他相关款项的支付等事宜。

2018年7月13日，公司召开八届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授权经营层推进绿都万和城项目合作开发事宜的议案》。鉴于绿都房地产持股49%的股东君德投资的控股股东变更为上市公司新城控股的控股二级子公司新城创宏，在尊重已签订的相关协议约定的基础上，在保证公司权益的前提下，授权经营层负责实施与进一步就绿都万和城项目与新城控股的合作进行深化和推进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促使君德投资现控股股东新城创宏承继君德投资在绿都房地产的股东权利和义务，按照原合作协议及相关补充协议等的约定全面履行合同，并对君德投资该等协议项下的义务及君德投资履行绿都房地产股东责任时应承担的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详见公司公告2018-027）。

3、(1)2016年4月，公司全资子公司黑牡丹建设与常州市新北区城市建设与管理局签署了《常州市新北区2015-2016年重点基础设施一期项目特许经营协议》（以下简称“原经营协议”，详见公司公告2016-014）。2018年1月，鉴于原经营协议所包含的部分子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已节约部分投资，在总投资额不超过原经营协议的情况下，黑牡丹建设与常州市新北区城市建设与管理局补充签署了《常州市新北区2015-2016年重点基础设施一期项目特许经营补充协议》。截至报告期末，已完工包括春江路、瀛平路、中央艺术公园一期等21个子项目，目前进入运维阶段，运维期7年。

(2)2016年11月，公司全资子公司黑牡丹建设和公司三级全资子公司牡丹新龙作为联合体与常州市新北区城市建设与管理局签署了《常州市新北区2015-2016年重点基础设施二期项目特许经营协议》（详见公司公告2016-050）。截至报告期末，已完工包括乐山路、富腾路等13个子项目，目前进入运维阶段，运维期10年；正在筹建项目1个，暂缓实施项目3个。

(3)2017年6月，公司全资子公司黑牡丹建设和公司三级全资子公司牡丹新龙作为联合体与常州市新北区城市建设与管理局签署了《常州市新北区2015-2016年重点基础设施三期项目紫金山路（沪蓉高速-S338）工程特许经营协议》（以下简称“《特许经营协议》”）（详见公司公告2017-020）。

2023年3月28日，黑牡丹建设和牡丹新龙与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住建局签署了《常州市新北区2015-2016年重点基础设施三期项目紫金山路（沪蓉高速~S338）工程终止暨补充协议》，原签订的《特许经营协议》提前终止，紫金山路（沪蓉高速~S338）工程竣工交付后移交给指定方，常州国家高新区（新北区）住建局分4年“等额本息”方式支付建设费用及投资回报（详见公司公告2023-015）。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已竣工验收，目前正在审计决算中。

4、2010年5月，公司与常州新北区人民政府签署《新北区万顷良田工程建设委托协议》。截至报告期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已全面完成，安置工作已完成，目前处于收尾结算阶段。

十、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苏州兰亭半岛生活广场项目（即，苏州独墅湖月亮湾项目）已全面竣工，截至报告期末，住宅及商业已全面售罄，目前仅剩车位在清售尾盘；其名下自持物业（即，苏州奥克伍德国际酒店公寓）正常运营中。报告期内，公司对控股项目子公司丹华君都的 30%股权进行收购，并于 2024 年 4 月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至报告期末，丹华君都已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2017 年 3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黑牡丹置业与江苏港龙签署了《湖州市南太湖 2017-1 地块合作开发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合资成立浙江港达（成立时黑牡丹置业持股 49%；2018 年 9 月增资至持股 51%），共同开发江苏港龙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通过拍卖竞得、位于湖州太湖旅游度假区 2017-1 号的约 125 亩土地（即，星月湾项目），截至报告期末，星月湾项目住宅售罄，均已顺利竣工交付。

2018 年 6 月，浙江港达以总价 4.87 亿元竞得太湖度假区滨湖西单元 03-05E 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即，望月湾项目）。截至报告期末，望月湾项目住宅售罄，均已顺利竣工交付。

2018 年 9 月，根据合作协议，黑牡丹置业向浙江港达增资 408.16 万元，取得浙江港达 2%的股权，增资完成后，黑牡丹置业共持有浙江港达 51%股权，浙江港达成为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

2022 年 6 月，浙江港达根据自身业务发展情况，结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规划，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避免资金闲置，按双方股东持股比例将浙江港达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408.16 万元减少至人民币 5,000 万元。

3、2017 年 11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黑牡丹置业以总价 159,000 万元竞得江苏省常州市 JZX20170702 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详见公司公告 2017-052），黑牡丹置业已于 2018 年 1 月与港龙实业、鸿丽发展签署《常州市龙虎塘地块合作开发协议》（以下简称“合作协议”）共同投资设立牡丹君港作为项目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51%），实施该地块的开发建设（即，牡丹三江公园项目）（详见公司公告 2017-053）。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已全部售罄。

2018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召开八届六次董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放弃其控股子公司股权优先购买权的议案》。鉴于港龙实业的实际控制人为了优化股权结构，将港龙实业所持牡丹君港 24.50%股权转让给其关联方实际控制的公司港龙发展，且股权转让后，港龙发展完全承继港龙实业作为牡丹君港股东的权利和义务，不变更项目原有合作模式，不影响黑牡丹置业的权益，故公司综合评估后放弃该股权优先购买权。上述股权转让后，并不影响合作协议及其他相关协议的继续履行，亦不影响港龙实业在合作协议及其他相关协议中享有的权利、权益及应履行的责任和义务（详见公司公告 2018-066）。

2021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九届五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的议案》。根据牡丹君港实际业务发展情况，结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规划，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避免资金闲置，牡丹君港各方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将牡丹君港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4,000 万元减少至人民币 5,00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黑牡丹置业出资额由 27,540 万元减少至 2,550 万元（详见公司公告 2021-050）。

4、2018 年 12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黑牡丹置业以总价人民币 113,400 万元竞得江苏省常州市 JZX20182601 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详见公告 2018-068），黑牡丹置业已与无锡蓝光灿琮房地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苏州蓝光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常州市新北区 JZX20182601 地块项目之投资合作协议》及《关于常州市新北区 JZX20182601 地块项目之投资合作补充协议》共同投资设立御盛房地产作为项目公司（黑牡丹置业持股比例为 51%），实施该地块的开发建设（即，牡丹蓝光晶曜项目）。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已顺利竣工交付，持续推进商铺、车位销售去化。

2022 年 6 月 23 日，公司召开九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减资的议案》。根据御盛房地产实际业务发展情况，结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规划，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避免资金闲置，御盛房地产双方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对御盛房地产进行减资，合计减资人民币 79,000 万元（其中减少注册资本 24,000 万元，减少资本公积 55,00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黑牡丹置业出资额由 40,800 万元减少至 510 万元（详见公司公告 2022-033）。

5、2020 年 5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黑牡丹置业以总价人民币 195,000 万元竞得江苏省常州市 JZX20200601 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详见公告 2020-029），黑牡丹置业已与招商局地产（苏州）有限公司签署了《常州丁塘河 C 地块（JZX20200601）合作开发协议》共同投资设立牡丹招商作为项目公司（黑牡丹置业持股比例为 51%），实施该地块的开发建设（即，牡丹招商公园学府项目）。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一期、二期住宅均竣工交付业主，新售楼处投入使用。

2022 年 8 月 19 日，公司召开九届八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二级控股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为增强牡丹招商的资金实力和市场竞争力，牡丹招商双方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对牡丹招商进行增资，合计增资人民币 55,000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黑牡丹置业出资额拟由 9,180 万元增加至 37,230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牡丹招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3,000 万元。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645,974	1.60				-8,111,630	-8,111,630	8,534,344	0.8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6,645,974	1.60				-8,111,630	-8,111,630	8,534,344	0.8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6,645,974	1.60				-8,111,630	-8,111,630	8,534,344	0.8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023,913,827	98.40				8,111,630	8,111,630	1,032,025,457	99.18
1、人民币普通股	1,023,913,827	98.40				8,111,630	8,111,630	1,032,025,457	99.1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040,559,801	100.00						1,040,559,801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鉴于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2024 年 3 月 18 日，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168 名激励对象持有的 8,111,630 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详见公司公告 2024-011、2024-014）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6,645,974	8,111,630	0	8,534,344	股权激励	2024年3月18日
合计	16,645,974	8,111,630	0	8,534,344	/	/

注：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8,111,630股（详见公司公告2024-011），上述股份已于2024年3月18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详见公司公告2024-014）。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7,30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0	522,662,086	50.23	0	无	0	国有法人
常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0	96,458,412	9.27	0	无	0	国有法人
海安瑞海城镇化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0	42,687,500	4.10	0	无	0	国有法人
尹大勇	0	8,074,461	0.78	129,861	冻结	8,074,461	境内自然人
蓝富坤	0	6,465,190	0.62	129,861	冻结	6,465,190	境内自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438,326	6,447,160	0.62	0	无	0	未知
乔学仁	0	5,576,400	0.5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潘照军	5,100,000	5,100,000	0.4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0	4,292,966	0.41	0	无	0	未知
深圳艾特网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263,100	0.41	0	冻结	4,263,1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种类	数量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522,662,086	人民币普通股	522,662,086			
常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96,458,412	人民币普通股	96,458,412			
海安瑞海城镇化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42,687,500	人民币普通股	42,687,500			
尹大勇		7,944,600	人民币普通股	7,944,6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447,160	人民币普通股	6,447,160			

蓝富坤	6,335,329	人民币普通股	6,335,329
乔学仁	5,576,400	人民币普通股	5,576,400
潘照军	5,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1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292,966	人民币普通股	4,292,966
深圳艾特网能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263,100	人民币普通股	4,263,1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第二大股东常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是第一大股东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二者形成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第一大股东、第二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葛维龙	224,000	详见注1	0	详见注2
2	史荣飞	202,333	详见注1	0	详见注2
3	高国伟	196,000	详见注1	0	详见注2
4	邓建军	170,667	详见注1	0	详见注2
5	恽伶俐	168,333	详见注1	0	详见注2
6	何晓晴	149,333	详见注1	0	详见注2
7	尹大勇	129,861	详见注1	0	详见注2
8	蓝富坤	129,861	详见注1	0	详见注2
9	惠茹	124,667	详见注1	0	详见注2
10	李飞	116,000	详见注1	0	详见注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注1：公司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简称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鉴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1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6名激励对象因不受个人控制的岗位调动离职，5名激励对象已退休，15名激励对象2022年度考核结果为“C及格”或“D不合格”，同意公司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1,921,190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因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而对剩余139名激励对象的6,613,154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注2：“限售条件”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上披露的《黑牡丹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第八章相关内容。

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刘正翌	监事	110,000	55,000	-55,000	详见注
胡发基	监事	126,667	63,333	-63,334	详见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2024年5月13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选举刘正翌、胡发基为公司第十届监事，刘正翌、胡发基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为其任公司监事前卖出的股份。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史荣飞	董事	404,667	0	202,334	202,333	202,333
惠茹	董事	249,334	0	124,667	124,667	124,667
恽伶俐	董事	336,667	0	168,334	168,333	168,333
邓建军	董事	341,334	0	170,667	170,667	170,667
席中豪	监事	116,667	0	58,334	58,333	58,333
刘正翌	监事	110,000	0	110,000	55,000	55,000
胡发基	监事	126,667	0	126,667	63,333	63,333
杨春燕	监事	103,334	0	51,667	51,667	51,667
方学明	监事	193,334	0	96,667	96,667	96,667
何晓晴	高管	298,667	0	149,334	149,333	149,333
庄文龙	高管	153,334	0	76,667	76,667	76,667
高国伟	高管	392,000	0	196,000	196,000	196,000
葛维龙（离任）	董事	448,000	0	224,000	224,000	224,000
合计	/	3,274,005	0	1,755,338	1,637,000	1,637,000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2024年8月31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主承销商	受托管理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202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2 牡丹 01	137802	2022-9-15 至 2022-9-16	2022-9-16	2025-9-16	2025-9-16	100,000.00	3.50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信证券、东海证券	国信证券	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竞价交易	否
202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牡丹 01	115430	2023-8-9 至 2023-8-10	2023-8-10	2026-8-10	2026-8-10	65,800.00	3.70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信证券、东海证券	国信证券	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竞价交易	否
202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4 牡丹 01	240954	2024-6-17 至 2024-6-18	2024-6-18	2027-6-18	2027-6-18	65,800.00	2.40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信证券、东海证券、东吴证券	国信证券	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竞价交易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公司应尽最大合理努力维持债券上市交易。如果公司债券停牌，公司将至少每个月披露一次未能复牌的原因、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以及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等。如果公司债券终止上市，公司将委托受托管理人提供终止上市后债券的托管、登记等相关服务。

2. 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变更、变化和执行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2023年度第二期绿色中期票据	23 黑牡丹GN002	132380056	2023-8-15至 2023-8-16	2023-8-17	2026-8-17	30,000.00	3.60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无	询价交易	否
2024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24 黑牡丹GN001	132480006	2024-2-2至 2024-2-5	2024-2-6	2027-2-6	20,000.00	2.99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无	询价交易	否
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4 黑牡丹MTN002	102480554	2024-2-23至 2024-2-26	2024-2-27	2027-2-27	100,000.00	2.89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无	询价交易	否
2024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24 黑牡丹PPN001	032480334	2024-4-9至 2024-4-10	2024-4-11	2027-4-11	38,000.00	3.02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无	询价交易	否
2024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24 黑牡丹SCP001	012481275	2024-4-11	2024-4-12	2024-12-28	67,000.00	2.48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	无	询价交易	否
2024年度第三	24 黑牡丹	132480061	2024-7-4至	2024-7-8	2027-7-8	30,000.00	2.43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	全国银	无	询价交易	否

期绿色中期票 据	GN003		2024-7-5					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 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 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行间债 券市场			
-------------	-------	--	----------	--	--	--	--	---	------------	--	--	--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2021年5月10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根据交易商协会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1〕SCP547号），同意公司申请注册人民币15亿元超短期融资券。2022年8月18日，公司发行了2022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2黑牡丹SCP002”；代码：012282928）实际发行总额为人民币6.10亿元，期限为180天，发行利率为2.08%，发行款人民币6.10亿元已于2022年8月19日到账，2023年2月15日，该债券已到期足额兑付。2023年2月6日-2023年2月7日，公司发行了2023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3黑牡丹SCP001”；代码：012380389）实际发行总额为人民币6.50亿元，期限为180天，发行利率为3.50%，发行款人民币6.50亿元已于2023年2月7日到账，2023年8月7日，该债券已到期足额兑付。2023年7月27日，公司发行了2023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本期超短期融资券（简称“23黑牡丹SCP002”；代码：012382848）实际发行总额为人民币6.60亿元，期限为270天，发行利率为2.80%，发行款人民币6.60亿元已于2023年7月28日到账，2024年4月23日，该债券已到期足额兑付。

经公司2022年5月16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根据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2〕MTN953号），同意公司申请注册人民币10亿元的中期票据。2023年3月8日-2023年3月9日，公司发行了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债券简称：23黑牡丹MTN001；债券代码：1023080464）实际发行总额为人民币10亿元，期限为1+1年，单位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票面年利率为3.40%，发行款人民币10亿元已于2023年3月10日到账，2024年3月11日，公司完成了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全部回售及本息兑付。

(三)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债券代码：240954

债券简称：24牡丹01

1. 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全称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是 √否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不适用	
募集资金总额		6.58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3.39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3.39

2.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调整

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请全文列示）	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置换前期自有资金偿还的“21牡丹01”的本金。
是否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	□是 √否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该程序	不适用

是否符合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变更调整募集资金用途的信息披露情况	不适用
变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其合法合规性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3.19
3.1.1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0
3.1.2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情况	不适用
3.2.1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3.19
3.2.2 偿还公司债券情况	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经部分用于置换前期自有资金偿还的“21 牡丹 01”的本金
3.3.1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0
3.3.2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3.4.1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金额	0
3.4.2 固定资产项目投资情况	不适用
3.5.1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金额	0
3.5.2 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情况	不适用
3.6.1 其他用途金额	0
3.6.2 其他用途具体情况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用于特定项目

4.1 募集资金是否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1.1 项目进展情况	不适用
4.1.2 项目运营效益	不适用
4.1.3 项目抵押或质押事项办理情况（如有）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项目是否发生重大变化，或可能影响募集资金投入使用计划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2.1 项目变化情况	不适用
4.2.2 项目变化的程序履行情况	不适用
4.2.3 项目变化后，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4.3 报告期末项目净收益是否较募集说明书等文件披露内容下降 50%以上，或者报告期内发生其他可能影响项目实际运营情况的重大不利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4.3.1 项目净收益变化情况	不适用
4.3.2 项目净收益变化对公司偿债能力和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应对措施等	不适用
4.4 其他项目建设需要披露的事项	不适用

5. 临时补流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临时补流金额	0
临时补流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临时补流用途、开始和归还时间、履行的程序	不适用

6. 募集资金合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已经部分用于置换前期自有资金偿还的“21牡丹01”的本金
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和使用是否合规	√是 □否
违规的具体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被处罚处分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是 □否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四)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相关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1).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报告期初，公司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00亿元；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00亿元

(2).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0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是 √否

(3).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2、负债情况

(1).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1 公司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非公司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59.16亿元和66.94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3.1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6.70	41.96	48.66	72.69
银行贷款	0.00	4.50	13.78	18.28	27.31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11.20	55.74	66.94	—

报告期末公司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3.16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5.50 亿元，且共有 6.7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1.2 公司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09.78 亿元和 111.59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6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6.70	41.96	48.66	43.60
银行贷款	0.00	10.95	43.00	53.96	48.3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8.98	8.98	8.05
合计	0.00	17.65	93.94	111.59	

报告期末，公司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3.16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25.50 亿元，且共有 6.7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1.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1.26 亿美元，且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美元。

(2). 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流动负债	1,066,736.04	1,109,902.11	-3.89	
其中：短期借款	89,509.83	80,629.16	11.01	
应付票据	48,080.99	48,135.21	-0.11	
应付账款	123,342.56	96,273.22	28.12	
合同负债	96,324.99	91,679.98	5.07	
其他应付款	110,162.44	101,249.78	8.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2,752.07	194,857.16	9.18	
其他流动	350,158.63	459,829.51	-23.85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负债				
非流动负债	775,755.13	783,723.01	-1.02	
其中:长期借款	237,746.16	374,882.48	-36.58	主要系报告期内归还贷款,以及部分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综合所致;
应付债券	518,411.01	391,883.04	32.29	主要系本期发行公司债及定向融资工具等综合所致。

(4).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10%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2.22	2.19	1.37	
速动比率	1.36	1.38	-1.45	
资产负债率(%)	62.53	63.23	-0.70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4,983,175.25	111,146,367.15	-50.53	主要系本期交付的房地产项目较去年同期减少导致利润减少、本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增加及本期利息收入变动等综合所致;
EBITDA全部债务比	0.02	0.04	-50.00	主要系本期息税前利润减少所致;
利息保障倍数	0.96	1.47	-34.69	主要系本期息税前利润减少所致;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4.47	0.78	-673.08	主要系本期经营性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1.19	1.70	-30.00	主要系本期息税前利润减少所致。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706,095,001.77	3,936,007,379.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68,788.54	347,651.8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3		54,964.09
应收账款	七、4	8,880,612,812.80	8,497,570,621.24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25,127,436.53	22,577,135.03
预付款项	七、7	138,530,200.31	174,121,327.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645,806,708.93	1,821,806,171.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9,211,352,095.25	8,989,276,693.3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5	21,283,502.58	21,283,502.5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0	1,037,615,204.27	891,892,361.68
流动资产合计		23,666,491,750.98	24,354,937,807.8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七、11	817,787.05	817,787.05
长期股权投资	七、12	1,041,359,817.32	1,045,140,104.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3	1,062,606,400.00	956,772,5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4	53,464,124.99	53,464,124.99
投资性房地产	七、15	381,203,450.44	398,536,533.99
固定资产	七、16	505,722,084.25	541,677,256.89
在建工程	七、17	14,360,034.69	10,601,462.5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18	73,768,407.56	75,473,987.4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19	26,425,462.42	26,425,462.42
长期待摊费用	七、20	7,981,276.39	9,246,814.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1	536,595,615.74	523,453,606.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2	2,097,259,758.34	1,949,956,508.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01,564,219.19	5,591,566,149.90
资产总计		29,468,055,970.17	29,946,503,957.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4	895,098,256.94	806,291,627.08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25	480,809,867.78	481,352,147.46
应付账款	七、26	1,233,425,598.96	962,732,170.00
预收款项	七、27	7,036,883.37	9,994,167.01
合同负债	七、28	963,249,879.40	916,799,817.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29	108,760,388.55	150,301,133.77
应交税费	七、30	248,248,196.06	212,185,544.17
其他应付款	七、31	1,101,624,368.14	1,012,497,816.18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七、31	129,683,585.59	680,403.4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32	2,127,520,696.64	1,948,571,634.28
其他流动负债	七、33	3,501,586,255.17	4,598,295,083.29
流动负债合计		10,667,360,391.01	11,099,021,141.1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34	2,377,461,589.55	3,748,824,785.72
应付债券	七、35	5,184,110,076.47	3,918,830,386.7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36	266,340.25	266,340.25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1	195,713,314.52	169,308,546.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757,551,320.79	7,837,230,059.08
负债合计		18,424,911,711.80	18,936,251,200.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37	1,040,559,801.00	1,040,559,80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38	2,897,750,613.44	2,981,751,240.62
减：库存股	七、39	52,640,098.62	102,688,855.72
其他综合收益	七、40	587,640,512.34	506,419,967.91
专项储备	七、41	17,595,884.54	17,272,231.48
盈余公积	七、42	542,418,129.58	542,418,129.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43	5,014,379,628.15	5,088,145,805.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047,704,470.43	10,073,878,319.99
少数股东权益		995,439,787.94	936,374,437.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043,144,258.37	11,010,252,757.4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9,468,055,970.17	29,946,503,957.73

公司负责人：冯小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恽伶俐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晖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05,987,822.69	534,381,463.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8,788.54	347,651.81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8,090,05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765,151.48	5,664,998.38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8,343,875,212.11	7,635,661,028.8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十九、2	61,761,745.12	61,404,801.57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863,654.88	3,566,596.94
流动资产合计		8,958,560,629.70	8,187,711,789.4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3,032,529,374.57	3,031,892,735.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62,490,000.00	956,67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3,277,710.40	76,423,872.26
固定资产		100,433,332.79	106,958,353.66
在建工程		396,970.39	477,688.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7,381,738.93	27,973,079.2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888,098.79	3,929,449.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98,736.77	2,198,736.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06,595,962.64	4,206,523,915.24
资产总计		13,265,156,592.34	12,394,235,704.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15,377,777.78	316,325,768.0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966,497.23	11,261,018.6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7,396,451.96	55,114,793.28
应交税费		2,264,467.15	2,246,241.84
其他应付款		173,284,368.83	277,684,125.3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9,683,585.59	680,403.4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80,848,013.89	873,536,978.07
其他流动负债		692,478,274.28	690,306,925.56
流动负债合计		2,314,615,851.12	2,226,475,850.7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33,610,708.33	1,139,334,758.34
应付债券		4,270,099,828.31	3,005,845,560.09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4,755,000.00	168,3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898,465,536.64	4,313,480,318.43
负债合计		7,213,081,387.76	6,539,956,169.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40,559,801.00	1,040,559,80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35,154,189.60	3,249,272,153.28
减：库存股		52,640,098.62	102,688,855.72
其他综合收益		584,265,000.00	504,90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8,423,417.51	468,423,417.51
未分配利润		776,312,895.09	693,813,019.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52,075,204.58	5,854,279,535.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265,156,592.34	12,394,235,704.69

公司负责人：冯小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恽伶俐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晖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44	1,239,063,866.10	2,543,308,325.87
其中：营业收入		1,239,063,866.10	2,543,308,325.8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57,900,368.00	2,371,685,203.48
其中：营业成本	七、44	917,840,793.83	2,064,119,273.1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45	25,452,618.03	54,357,735.42
销售费用	七、46	38,365,192.58	43,351,605.13
管理费用	七、47	130,895,262.45	109,148,315.76
研发费用	七、48	12,241,236.71	12,098,124.41
财务费用	七、49	-66,894,735.60	88,610,149.58
其中：利息费用		103,323,751.93	104,203,345.20
利息收入		172,992,220.27	40,060,974.77
加：其他收益	七、50	522,786.53	742,938.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1	63,336,526.63	-4,223,207.1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780,286.95	-5,785,565.3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2	-34,510.4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53	-73,645,509.02	56,190,691.2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54	-66,633,069.27	-10,021,301.2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55	-10,968.87	7,948,873.4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4,698,753.64	222,261,117.20
加：营业外收入	七、56	602,530.06	5,968,952.37
减：营业外支出	七、57	311,522.40	1,456,236.1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989,761.30	226,773,833.40
减：所得税费用	七、58	60,739,455.52	124,679,121.5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250,305.78	102,094,711.8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4,250,305.78	102,094,711.8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237,005.16	125,667,507.8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86,699.38	-23,572,795.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59	81,389,930.75	-7,428,805.9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79,375,425.00	6,447,075.00

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9,375,425.00	6,447,075.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45,119.43	-12,299,678.8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45,119.43	-12,299,678.83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69,386.32	-1,576,202.09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5,640,236.53	94,665,905.9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457,549.59	119,814,904.01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817,313.06	-25,148,998.0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12

公司负责人：冯小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恽伶俐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晖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13,398,504.74	5,249,657.15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5,116,909.86	4,229,533.59
税金及附加		3,481,808.19	2,551,191.4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5,820,936.67	30,090,263.6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6,122,374.15	-10,814,341.75
其中：利息费用		6,549,574.19	9,039,962.45
利息收入		22,609,615.56	18,296,966.46
加：其他收益		159,150.20	12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16,757,486.08	301,545,133.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510.4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80,951.25	50,197,420.5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1,502,398.74	331,055,564.45
加：营业外收入		659.04	5,332,503.60
减：营业外支出			1,0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1,503,057.78	335,388,068.05
减：所得税费用			1,308,084.3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503,057.78	334,079,983.7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503,057.78	334,079,983.7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365,000.00	6,435,00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9,365,000.00	6,435,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9,365,000.00	6,435,000.00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0,868,057.78	340,514,983.7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冯小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恽伶俐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晖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76,831,153.18	2,130,431,196.3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4,141,395.93	115,001,170.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0	79,175,135.35	134,109,456.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0,147,684.46	2,379,541,822.9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3,844,840.41	1,730,593,268.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1,733,435.71	189,524,248.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1,564,236.57	557,101,893.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0	341,860,480.45	334,021,395.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9,002,993.14	2,811,240,806.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8,855,308.68	-431,698,983.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7,569,308.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50.00	26,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33,963,672.7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570,958.67	533,990,472.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727,666.24	2,240,743.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14,6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27,666.24	15,255,343.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43,292.43	518,735,129.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24,500,000.00	1,374,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908,000,000.00	1,6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0	87,900,000.00	736,567,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20,400,000.00	3,761,067,6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88,302,063.77	3,279,2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8,584,875.14	217,833,234.0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60	11,748,000.00	90,736,93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98,634,938.91	3,587,820,164.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765,061.09	173,247,435.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13,066.71	4,831,746.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8,133,888.45	265,115,328.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10,114,698.72	3,359,422,489.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1,980,810.27	3,624,537,818.05

公司负责人：冯小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恽伶俐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晖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547,306.84	18,345,290.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9,052.22	8,574,564.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66,359.06	26,919,855.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504,331.05	19,868,083.9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9,028,542.62	20,122,337.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38,277.24	2,800,588.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368,683.81	16,606,566.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39,834.72	59,397,57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73,475.66	-32,477,721.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7,210,000.00	30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33,963,672.7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7,210,000.00	833,963,672.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760,949.27	1,239,63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60,949.27	1,239,63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449,050.73	832,724,041.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0	8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908,000,000.00	1,6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11,349,474.15	8,849,8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19,349,474.15	11,349,87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30,000,000.00	3,25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082,839.01	-46,006,246.7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83,740,000.00	8,477,0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833,822,839.01	11,683,063,753.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473,364.86	-333,193,753.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72.21	1.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1,606,182.42	467,052,568.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4,207,642.61	323,153,062.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5,813,825.03	790,205,630.99

公司负责人：冯小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恽伶俐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晖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40,559,801.00				2,981,751,240.62	102,688,855.72	506,419,967.91	17,272,231.48	542,418,129.58		5,088,145,805.12		10,073,878,319.99	936,374,437.47	11,010,252,757.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0,559,801.00				2,981,751,240.62	102,688,855.72	506,419,967.91	17,272,231.48	542,418,129.58		5,088,145,805.12		10,073,878,319.99	936,374,437.47	11,010,252,757.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4,000,627.18	-50,048,757.10	81,220,544.43	323,653.06			-73,766,176.97		-26,173,849.56	59,065,350.47	32,891,500.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81,220,544.43				55,237,005.16		136,457,549.59	-10,817,313.03	125,640,236.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8,831,879.08								-68,831,879.08	69,882,663.50	1,050,784.4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45,893.36								1,045,893.36	4,891.06	1,050,784.42
4.其他					-69,877,772.44								-69,877,772.44	69,877,772.44	
(三)利润分配											-129,003,182.13		-129,003,182.13		-129,003,182.13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4,788,426.00			3,019,609,735.24	183,954,086.14	569,954,733.76	19,942,160.17	502,060,531.91	4,982,684,874.90	9,955,086,375.84	946,033,642.99	10,901,120,018.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770,960.83	-55,174,614.17	-5,852,603.83	-811,032.11		-92,850,050.37	-54,110,032.97	-25,014,365.45	-79,124,398.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52,603.83			125,667,507.84	119,814,904.01	-25,148,998.05	94,665,905.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951,329.04						6,951,329.04	134,632.60	7,085,961.6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951,329.04						6,951,329.04	134,632.60	7,085,961.64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18,517,558.21	-218,517,558.21		-218,517,558.21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8,517,558.21	-218,517,558.21		-218,517,558.21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811,032.11					-811,032.11	-811,032.11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811,032.11					811,032.11	811,032.11	
(六) 其他				-16,722,289.87	-55,174,614.17							38,452,324.30	38,452,324.30	
四、本期末余额	1,044,788,426.00			3,009,838,774.41	128,779,471.97	564,102,129.93	19,131,128.06	502,060,531.91	4,889,834,824.53			9,900,976,342.87	921,019,277.54	10,821,995,620.41

公司负责人：冯小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恽伶俐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晖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40,559,801.00				3,249,272,153.28	102,688,855.72	504,900,000.00		468,423,417.51	693,813,019.44	5,854,279,535.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40,559,801.00				3,249,272,153.28	102,688,855.72	504,900,000.00		468,423,417.51	693,813,019.44	5,854,279,535.5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4,117,963.68	-50,048,757.10	79,365,000.00			82,499,875.65	197,795,669.0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9,365,000.00			211,503,057.78	290,868,057.7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50,784.42						1,050,784.4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050,784.42						1,050,784.42
4. 其他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085,961.64						7,085,961.64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18,517,558.21	-218,517,558.2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18,517,558.21	-218,517,558.21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6,722,289.87	-55,174,614.17					38,452,324.3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44,788,426.00				3,277,481,086.94	128,779,471.97	575,685,000.00	428,065,819.84	664,674,624.15	5,861,915,484.96	

公司负责人：冯小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恽伶俐

会计机构负责人：薛晖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原名为常州第二色织股份有限公司，经江苏省体改委苏体改生（1992）196 号文批准，由常州第二色织厂独家发起，在整体改制的基础上，经中国人民银行常州分行常银管（93）第 1 号、常银管（93）第 19 号批复，向社会法人按每股 1.80 元的价格定向募集 1000.00 万股社会法人股，向本公司内部职工按每股 1.80 元的价格定向募集 450 万股内部职工股，于 1993 年 5 月 28 日设立为常州第二色织股份有限公司。1995 年 3 月 16 日，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1995]企名函 016 号核准常州第二色织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设立时股本总额为 4,505.15 万元。1994 年经本公司第二次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社会法人股股东和内部职工股股东按 10:2 的比例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1996 年 12 月，本公司根据国务院国发[1995]17 号文《国务院关于原有限责任公司和股份有限公司依照〈公司法〉进行规范的通知》精神，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对国家股股东按 10:2 的比例用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总股本增至 5,406.18 万元。同年 12 月，根据常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常国发[1996]33 号文《关于明确你公司国家股持有单位的通知》，本公司的国家股股权由常州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总公司持有。1998 年 1 月，根据 1997 年度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江苏省人民政府苏政复[1998]93 号文《省政府关于同意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公司以总股本 5,406.18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按 10:10 的比例转增股本，总股本增至 10,812.36 万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37 号文批准，公司于 2002 年 6 月 3 日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800 万股，总股本增至 14,612.36 万股。公司股票简称“黑牡丹”，股票代码：600510。

2004 年 3 月 31 日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0 股，总股本增至 29,224.72 万股。2005 年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5 股，总股本增至 43,837.08 万股。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37 号文《关于核准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批准，已托管的内部职工股自新股发行之日起，期满三年后可申请上市流通，至 2005 年 6 月 3 日，公司 A 股发行之日已满三年，公司内部职工股于 2005 年 6 月 3 日正式上市流通。根据公司 2006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决议》，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为每 10 股流通股获付 3 股对价股份。

根据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59 号《关于核准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批复》文件批准，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5,715.19 万元，由公司向实际控制人常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展(集团)总公司（以下简称常高新）非公开发行 35,715.19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 6.51 元/股，常高新以其持有的常州高新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牡丹建投）的 100%股权和常州黑牡丹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牡丹置业）的 100%股权认购新股 35,715.19 万股。变更后的总股本为 79,552.27 万股。

根据黑牡丹六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及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222 号《关于核准黑牡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以非公开方式向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等四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25,157.2325 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6.36 元，变更后的总股本为 104,709.5025 万股。

根据公司九届七次董事会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注销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剩余股份的议案》，公司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剩余股份 2,306,599 股进行注销，变更后的总股本为 104,478.8426 万股。

根据公司九届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及九届八次监事会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对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 4,228,625 股进行回购注销，变更后的总股本为 104,059.9801 万股。

根据公司九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九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简称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相关规定，鉴于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的 1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6

名激励对象因不受个人控制的岗位调动离职，5名激励对象已退休，15名激励对象2022年度考核结果为“C及格”或“D不合格”，同意公司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合计1,921,190股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因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而对剩余139名激励对象的6,613,154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变更后的总股本为103,202.5457万股。截至目前回购注销手续尚在办理中。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本公司属于房地产业（K70），经营范围：针纺织品、服装的制造、加工，棉花收购、加工、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公司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建筑材料、装潢材料、百货、五金、交电、化工产品（除危险品）、劳保用品、日用杂货（烟花爆竹除外）、针纺织品销售；对外投资服务。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001371876030，注册资本：104,055.9801万元。本公司注册地址为常州市青洋北路47号，总部地址为常州市青洋北路47号。法定代表人为冯小玉。

本财务报告于2024年8月22日经公司十届二次董事会会议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此外，本公司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综合评价目前可获取的信息，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不存在明显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因素，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进行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32“收入”各项描述。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年度为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中期包括月度、季度和半年度。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一年（12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情况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应收款项收回或转回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超过10,000万元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合同负债余额占合同负债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金额超过10,000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少数股东权益金额占合并少数股东权益金额10%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穿透持股比例15%以上(含)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且总资产超过50,000万元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认定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母公司应当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程序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投资、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销。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后合并。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独立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其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月月初汇率（即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月月初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将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账户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折算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处理。其中，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属开办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开办费；其余计入当期的财务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的当月月初汇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原记账本位币金额；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1)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2)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 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应收融资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1)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 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 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开具的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	
应收账款——单项计提信用损失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应收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 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纺织服装业务、城镇化建设业务及其他业务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政府款项、合并范围内各公司间往来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政府款项、合并范围内各公司间往来款以及保证金等款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股利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开具的承兑汇票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其他款项	
长期应收款——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应收租赁款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其他款项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 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 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4)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5)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1)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 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3) 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11“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11“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房地产开发的核算方法

(1) 开发用土地的核算方法：开发用土地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入开发成本。在开发建设过程中发生的土地征用及拆迁补偿费、前期工程费、基础设施费和配套设施费等，属于直接费用的直接计入开发成本；需在各地块间分摊的费用，按受益面积分摊计入。

(2) 公共配套设施费用的核算方法：商品住宅小区中非营业性的配套设施费用计入商品住宅成本。在开发产品办理竣工验收后，按照建筑面积将尚未发生的配套设施费用采用预提的方法计入开发成本。

(3) 借款利息费用资本化：公司开发的用于对外出售的房地产开发产品借款费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应予以资本化。开发房地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为销售或耗用而储备的原材料、包装物、在产品、产成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工程施工、数据资源和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及辅助材料按实际成本计价，按加权平均法结转发出材料成本；产品成本按实际成本核算，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销售成本

-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并定期进行实地盘点。
-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销售价格低于成本或其他等原因的存货，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提取时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部分计提并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公司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以及销售所必须的预计费用后的价值。如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价值得以恢复的，则按恢复增加的数额（其增加数应以原计提的金额）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及当期收益。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当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时，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资产减值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合同资产，本公司依据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资产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组合 1——工程施工项目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减值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组合 2——未到期质保金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资产按预计可收回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原账面价值）调整其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可收回金额部分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不计提折旧、摊销，按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确认条件的某项资产或处置组，应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11“金融工具”。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认：

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②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交易日所涉及资产、发行的权益工具及产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加上直接与收购有关的成本所计算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可辨认资产及其所承担的负债（包括或有负债），全部按照公允价值计量，而不考虑少数股东权益的数额。合并成本超过本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记录为商誉，低于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直接在合并损益表确认。

③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投资

-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 C.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确认。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②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

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 长期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25“长期资产减值”。

(4) 共同控制和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当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其中，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投资性房地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25“长期资产减值”。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3 或 5	4.85 或 4.7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 或 5	9.70 或 9.50
运输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或 5	19.4 或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3 或 5	19.4 或 19.00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25“长期资产减值”。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含 1 年）时间购建的固定资产、开发投资性房地产或存货所占用的专门借款或一般借款所产生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相关借款费用当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资产成本；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①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财务软件、数据资源等。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入账。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认。

②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获得土地使用权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本公司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本公司商标等受益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③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25“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5.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

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6.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确定时将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7.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28.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企业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企业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9.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计量方法：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30.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全部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

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31.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债”，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作为本公司（即发行方）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股”，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其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当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应当从权益中扣除。

32.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

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对于本公司自第三方取得贸易类商品控制权后，再转让给客户，本公司有权自主决定所交易商品的价格，即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贸易类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因此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内销产品确认收入的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预计可以收回货款，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外销产品确认收入的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表明购货方已接收该货物，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预计可以收回货款，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已让渡资产使用权或客户已取得让渡资产控制权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a.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b.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租赁收入：在出租合同（或协议）规定日期收取租金后，确认收入实现。如果虽然在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日期没有收到租金，但是租金能够收回，并且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确认为收入。

3) 确认建造合同收入及履约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本公司提供建造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并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履约进度；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

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入预计负债，并确认为当期成本。

土地前期开发及万顷良田工程按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条件达到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4) BT 业务

BT 业务经营方式为“建设-移交 (Build-Transfer)”，即政府或代理公司与 BT 业务承接方签订市政工程项目 BT 投资建设回购协议，并授权 BT 业务承接方代理其实施投融资职能进行市政工程建设，工程完工后移交政府，政府根据回购协议在规定的期限内支付回购资金(含投资回报)。公司对 BT 业务采用以下方法进行会计核算：

a. 提供建造服务 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32 收入(2)、3) 所述会计政策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同时确认合同资产，并对合同安排中的重大融资成分进行会计处理。待拥有无条件收取对价权利时，转入“长期应收款-建设期”。在工程完工并审定工程造价后，将“长期应收款-建设期”科目余额（实际总投资额，包括工程成本与工程毛利）与回购基数之间的差额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结转“长期应收款-建设期”至“长期应收款-回购期”。

b. 如未提供建造服务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确认长期应收款。

c. 长期应收款采用摊余成本计量并按期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在长期应收款存续期间内一般保持不变。

d. 对于长期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内可回购的部分，应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算。

e. 对于长期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5) 房地产销售收入的依据和方法

a. 商品房销售收入的确认原则：商品房销售合同对于根据销售合同条款、各地的法律及监管要求，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条件的房地产销售，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其他商品房销售在房产完工并验收合格，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时点或服务控制权时点或公司已通知买方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商品房实物移交手续，而买方未在规定时间内办理完成商品房实物移交手续且无正当理由的，在其他条件符合的情况下，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b. 定销商品房收入确认原则：定销商品房销售在房产完工并验收合格，达到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具体为不再对该房产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房产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即安置项目完成竣工备案后，移交或办妥项目移交手续，相关收入和成本能可靠计量时，确认收入。

6) 物业管理收入的确认原则：本公司对外提供的商业物业管理等劳务，根据已完成劳务的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其中已完成劳务的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完成劳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

7) 物业出租收入的确认原则：物业出租按与承租方签定的合同或协议规定按直线法确认房屋出租收入的实现。

8) 本公司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根据合同约定服务期限，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带来的经济效益，本公司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时段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收入。

33.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1)减(2)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4.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 企业合并；②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当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6.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1) 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2)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c.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d.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29 “预计负债”。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a.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c.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d.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e.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7.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维修基金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房地产开发企业承担的房屋公共维修基金，计入相应的房产开发项目成本；由客户承担的部分收到时计入其他应付款，并支付给物业管理中心。

(2) 质量保证金

施工单位应留置的质量保证金根据施工合同规定之金额，列入“应付账款”，待保证期过后根据实际情况和合同约定支付。

(3) 回购公司股份

公司按法定程序报经批准采用收购本公司股票方式减资的，按注销股票面值总额减少股本，回购股票支付的价款（含交易费用）与股票面值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超过面值总额的部分，应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低于面值总额的，低于面值总额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

库存股转让时，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低于库存股成本的部分，依次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公司回购其普通股形成的库存股不得参与公司利润分配，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的备抵项目列示。

3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3 年 11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其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法定变更	0.0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3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0%、3%、5%、6%、8%、9%、10%、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15%、16.5%、17%、20%和 2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税额	5%

土地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按超率累进税率 30%-60%
-------	--------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黑牡丹香港、黑牡丹香港控股、黑牡丹香港发展	16.50
黑牡丹纺织	15
黑牡丹新加坡	17
黑牡丹纺织越南	0
除上述公司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增值税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办法的通知》(财税[2002]7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生产企业出口货物免抵退税管理操作规范〉(试行)的通知》(国税发[2002]11号)等文件精神,本公司自营出口货物增值税实行“免、抵、退”办法。产品适用的退税率按照国家具体规定执行。

2)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第43号)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

3) 根据越南增值税(VAT)优惠政策,从2023年7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纺织行业从标准税率10%减免2%施行8%税率增收,预期仍会继续延续该优惠政策。

(2) 所得税

1)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7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3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3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

2) 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批准,本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发证日期2023年12月2日,证书编号为GR202332002850,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黑牡丹纺织本年度企业所得税减按15%的税率计缴。

3) 越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按工业区所属区域划分,当前越南企业所得税率一般为20%,越南公司所在工业园区并享受“四免九减半”(即企业自盈利起4年免征企业所得税,其后9年减半征收)。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2,954.90	390,527.85
银行存款	2,201,590,521.20	3,409,620,034.85
其他货币资金	504,167,942.34	525,476,888.15
应收存款利息	33,583.33	519,928.22
合计	2,706,095,001.77	3,936,007,379.0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22,326,345.49	229,079,262.26

其他说明

期末其他货币资金余额50,416.79万元,其中承兑汇票保证金50,136.14万元,保函保证金17.4万元,支付宝余额6.88万元,证券账户资金1.85万元,涉诉冻结资金254.52万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8,788.54	347,651.81	/
其中：			
华泰价值新盈173号资金管理计划	68,788.54	347,651.81	/
合计	68,788.54	347,651.8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54,964.09
合计		54,964.0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928.19	100.00	54,964.10	50.00	54,964.09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109,928.19	100.00	54,964.10	50.00	54,964.09
合计		/		/		109,928.19	/	54,964.10	/	54,964.0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商业承兑汇票	54,964.10		54,964.10			0
合计	54,964.10		54,964.10			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3,306,717,244.50	4,022,736,309.95
1年以内小计	3,306,717,244.50	4,022,736,309.95
1至2年	3,322,133,896.49	2,404,419,675.81
2至3年	704,062,473.99	656,453,054.01
3年以上	1,748,324,131.96	1,612,628,846.45
合计	9,081,237,746.94	8,696,237,886.2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7,717,876.60	1.74	157,717,876.60	100.00	0.00	157,762,264.00	1.81	157,762,264.0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23,519,870.34	98.26	42,907,057.54	0.48	8,880,612,812.80	8,538,475,622.22	98.19	40,905,000.98	0.48	8,497,570,621.24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8,923,519,870.34	98.26	42,907,057.54	0.48	8,880,612,812.80	8,538,475,622.22	98.19	40,905,000.98	0.48	8,497,570,621.24
合计	9,081,237,746.94	/	200,624,934.14	/	8,880,612,812.80	8,696,237,886.22	/	198,667,264.98	/	8,497,570,621.2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	
客户 1	131,570,745.91	131,570,745.9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7,326,942.87	7,326,942.87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6,869,261.11	6,869,261.1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4,967,221.11	4,967,221.11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5	3,183,379.07	3,183,379.07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6	2,426,925.19	2,426,925.1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7	434,407.25	434,407.2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8	430,181.56	430,181.5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9	184,328.05	184,328.05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0	160,213.46	160,213.46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1	143,809.49	143,809.49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2	17,503.20	17,503.20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3	2,958.33	2,958.33	1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57,717,876.60	157,717,876.60	1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根据单项客户实际情况，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401,004,815.85	42,907,057.54	10.70
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8,522,515,054.49		
合计	8,923,519,870.34	42,907,057.54	0.4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61,721,472.77	18,086,572.47	5.00
1-2 年	10,694,523.54	2,138,904.70	20.00
2-3 年	11,814,478.37	5,907,239.20	50.00
3 年以上	16,774,341.17	16,774,341.17	100.00
合计	401,004,815.85	42,907,057.54	10.7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	其他变动	

				销		
单项计提	157,762,264.00		130,000.00		85,612.60	157,717,876.60
账龄组合	40,905,000.98	2,337,638.99	335,582.43			42,907,057.54
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合计	198,667,264.98	2,337,638.99	465,582.43		85,612.60	200,624,934.1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3,121,787,607.79	0.00	3,121,787,607.79	34.29	0.00
客户 2	1,863,934,460.18	0.00	1,863,934,460.18	20.47	0.00
客户 3	1,719,655,631.09	0.00	1,719,655,631.09	18.89	0.00
客户 4	341,046,799.73	0.00	341,046,799.73	3.75	0.00
客户 5	332,578,506.65	0.00	332,578,506.65	3.65	0.00
合计	7,379,003,005.44	0.00	7,379,003,005.44	81.04	0.00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7,379,003,005.44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1.04%，均为应收政府款项，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0 元

5、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23,728,913.41	2,445,410.83	21,283,502.58	23,728,913.41	2,445,410.83	21,283,502.58
合计	23,728,913.41	2,445,410.83	21,283,502.58	23,728,913.41	2,445,410.83	21,283,502.58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728,913.41	100.00	2,445,410.83	10.31	21,283,502.58	23,728,913.41	100.00	2,445,410.83	10.31	21,283,502.58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23,728,913.41	100.00	2,445,410.83	10.31	21,283,502.58	23,728,913.41	100.00	2,445,410.83	10.31	21,283,502.58
合计	23,728,913.41	/	2,445,410.83	/	21,283,502.58	23,728,913.41	/	2,445,410.83	/	21,283,502.5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3,469,468.97	2,445,410.83	18.16
应收政府款项组合	10,259,444.44		
合计	23,728,913.41	2,445,410.83	10.3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127,436.53	22,577,135.03
合计	25,127,436.53	22,577,135.0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9,017,253.68	0.00
合计	39,017,253.68	0.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应收款项融资均为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票据，信用风险敞口小，故不计提坏账准备。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9,516,500.21	50.18	47,380,737.33	27.21
1至2年	36,240,934.54	26.16	90,205,975.71	51.81
2至3年	24,029,367.28	17.35	25,876,384.91	14.86
3年以上	8,743,398.28	6.31	10,658,229.61	6.12
合计	138,530,200.31	100.00	174,121,327.56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主要为公司房地产子公司预付项目水电等前期配套工程款，根据工程进度实际结算。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常州通用自来水有限公司	51,295,676.72	37.03
常州晋陵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37,427,412.55	27.02
海河工业园区越南有限公司	17,939,583.72	12.95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常州供电分公司	9,014,841.02	6.51
常州润源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8,592,030.13	6.20
合计	124,269,544.14	89.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124,269,544.14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89.71%。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45,806,708.93	1,821,806,171.38
合计	1,645,806,708.93	1,821,806,171.38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215,879,683.96	305,245,404.57
1年以内小计	215,879,683.96	305,245,404.57
1至2年	821,896,395.41	852,291,941.13
2至3年	206,679,639.30	625,304,217.80
3年以上	738,790,804.52	304,661,618.18
合计	1,983,246,523.19	2,087,503,181.6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7,158,746.00	17,400,400.00
预售房款监管资金等暂存款	135,596,051.34	189,300,054.34
少数股东往来等暂付款	1,746,010,953.61	1,800,126,274.52
其他	74,480,772.24	80,676,452.82
合计	1,983,246,523.19	2,087,503,181.68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1,137,365.21	253,666,145.09	10,893,500.00	265,697,010.30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879,424.97	69,811,235.11		72,690,660.08
本期转回	947,856.12			947,856.12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3,068,934.06	323,477,380.20	10,893,500.00	337,439,814.2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	211,958,260.86	69,811,235.11				281,769,495.97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53,738,749.44	2,879,424.97	947,856.12			55,670,318.29
合计	265,697,010.30	72,690,660.08	947,856.12			337,439,814.2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环龙星辰	666,524,634.53	33.61	少数股东往来暂付款	2年以内	
无锡绿鸿	499,014,903.18	25.16	少数股东往来暂付款	4年以内	177,899,823.93
无锡蓝光灿琮房地产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73,809,575.13	8.76	少数股东往来暂付款	5年以内	
上海港兴	138,518,404.26	6.98	少数股东往来暂付款	3年以内	92,976,172.04
常州正泰房产居间服务有限公司	135,596,051.34	6.84	预售房款监管资金等暂存款	历年滚存	
合计	1,613,463,568.44	81.35	/	/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8,637,587.27	7,617,392.57	31,020,194.70	26,728,710.46	6,154,460.73	20,574,249.73
在产品	28,875,045.65		28,875,045.65	18,058,369.07		18,058,369.07
库存商品	84,101,972.18	16,709,119.52	67,392,852.66	75,325,449.00	16,055,003.99	59,270,445.01
合同履约成本	885,047,479.86		885,047,479.86	924,345,719.23		924,345,719.23
委托加工	7,904,990.50		7,904,990.50	7,368,309.38		7,368,309.38
开发产品	1,803,846,368.66	43,888,147.46	1,759,958,221.20	1,839,002,328.19	33,819,571.59	1,805,182,756.60
开发成本	6,705,631,854.89	274,478,544.21	6,431,153,310.68	6,378,305,186.41	223,828,342.04	6,154,476,844.37
合计	9,554,045,299.01	342,693,203.76	9,211,352,095.25	9,269,134,071.74	279,857,378.35	8,989,276,693.39

开发成本明细

项目名称	开工时间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百馨苑	2008年	18,423,196.74	18,409,835.58
绿都万和城	2010年	1,439,259,477.12	1,293,738,278.65
黑牡丹科技园	2013年	697,040,053.54	701,128,313.71
黑牡丹常州数字经济产业园	2022年	108,060,970.82	68,473,327.88
牡丹都汇	2023年	1,059,478,353.63	985,013,096.89
现代液压地块	尚未开工	800,358,271.87	777,048,529.81
牡丹招商公园学府	2020年	29,833,643.84	41,133,857.92
记忆小镇	尚未开工	71,226.42	71,226.42
牡丹大观和苑	2022年	2,553,106,660.91	2,493,288,719.55
合计		6,705,631,854.89	6,378,305,186.41

开发产品明细

项目名称	竣工时间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绿都万和城	2011年-2023年陆续竣工	177,187,446.58		35,059,574.65	142,127,871.93
苏州丹华君都项目(月亮湾)	2015、2016年	16,136,783.84			16,136,783.84
怡景湾	2016年	2,120,701.25		2,120,701.25	0.00
新桥商业街	2014年	64,754,217.37		16,445,632.44	48,308,584.93
牡丹和府	2021年	22,033,688.99		22,033,688.99	0.00
常州数字经济产业园	2023年	28,172,060.33			28,172,060.33
黑牡丹科技园	2011年-2023年陆续竣工	90,341,311.09			90,341,311.09
百馨苑	2014年-2023年陆续竣工	83,890,513.69	33,289,244.83	2,585,567.00	114,594,191.52
香山欣园	2014-2015年	318,116.45			318,116.45
香山福园	2018年	29,324,558.53			29,324,558.53
新景花苑四期	2018年	26,505,343.91			26,505,343.91
欣悦湾	2018年	3,264,355.65			3,264,355.65
星月湾(太湖天地)	2020年	2,986,189.77			2,986,189.77
牡丹三江公馆	2022-2023年陆续竣工	296,224,044.04		23,408,495.19	272,815,548.85
百馨五期	2022年	21,179,308.67		8,090,590.87	13,088,717.80
牡丹蓝光晶曜	2022年	62,691,421.39		9,079,021.01	53,612,400.38
牡丹水岸首府	2021年		4,000,676.45	176,669.77	3,824,006.68
牡丹学府	2021年		4,377,302.35	1,323,972.40	3,053,329.95
牡丹招商公园学府	2022-2024年陆续竣工	911,872,266.64	134,393,373.42	90,892,643.01	955,372,997.05
合计		1,839,002,328.19	176,060,597.05	211,216,556.58	1,803,846,368.66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154,460.73	1,479,526.32		16,594.48		7,617,392.57
库存商品	16,055,003.99	4,434,764.91		3,780,649.38		16,709,119.52
开发产品	33,819,571.59	10,068,575.87				43,888,147.46
开发成本	223,828,342.04	50,650,202.17				274,478,544.21
合计	279,857,378.35	66,633,069.27		3,797,243.86		342,693,203.76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转销主要为存货销售所致。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期末存货中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为49,691.11万元。相关计算标准和依据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23“借款费用”。

10、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4,390,357.54	3,439,313.98
预缴税金和待抵扣税金	418,355,256.37	402,507,676.05
北部新城高铁片区土地前期开发项目	600,006,035.45	470,965,135.46
万顷良田委托项目	9,863,044.39	10,366,963.69
待摊费用	1,975,632.48	1,374,294.48
应收补贴款	168,968.33	174,907.20
理财产品资金	2,855,909.71	3,064,070.82
合计	1,037,615,204.27	891,892,361.68

其他说明：

(1) 根据常州市新北国土储备中心与本公司签定的《常州北部新城高铁片区土地前期开发委托合同》，本公司负责合同规定中相关地块的土地前期开发，包括提供技术支持及资金筹集；土地补偿；拆迁、安置补偿、土地平整及该地块前期道路和市政配套基础设施等工程手续及工程建设；土地储备中心负责办理该地块的用地审批、收购储备、拆迁立项等手续。最终使得该地块达到国家建设用地的出让条件。公司在履行上述义务后可以获得相应的收益，收益的计算方法：1) 本合同项下该地块土地前期开发总成本10%的工程收益；2) 本公司与常州市新北区政府/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对该地块土地出让净收益按照50%:50%的比例进行分成。结算方式：公司同意以每年2月、5月、8月及11月的月底作为结算基准日，协助常州市新北区政府对公司在该等结算基准日之前三个月内对该地块投入的土地前期开发成本进行审定。土地前期开发成本以常州市新北区政府审定并经合同双方确认的结果为准，在此基础上加上土地前期开发成本10%的工程收益进行结算，即结算的工程款项为：审定的土地前期开发成本*110%。由于对一级开发的土地，公司无产权且不属于建造合同，因此开发支出不宜在存货中列报。公司的支出实际上是一种垫付行为，应作为债权列示，鉴于其具有收益性，为避免在其他应收款列示引起的误导，公司根据其流动性将账龄一年内的在其他流动资产中列示，账龄超过一年的在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示。

(2) 根据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政府与本公司签定的《新北区万顷良田工程建设委托协议》，本公司负责合同项下的相应工作内容，包括：万顷良田建设工程（试点）所涉及的拆迁、安置、拆迁后的土地整理和基础设施建设等。公司在履行上述义务后可以获得本项目建设成本10%的工程收益，即新北区财政局应结算给本公司的款项为本项目建设成本*110%。双方同意以每年2月、5月、8月及11月的月底作为结算基准日，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政府协助常州市新北区财政局对公司在该等结算基准日之前三个月内投入的本项目建设成本进行审定。由于公司的支出实际上是一种垫付行为，应作为债权列示，鉴于其具有收益性，为避免在其他应收款列示引起的误导，公司根据其流动性将账龄一年内的在其他流动资产中列示，账龄超过一年的在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示。

11、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BT 项目建设工程款-回购期项目	817,787.05		817,787.05	817,787.05		817,787.05	
合计	817,787.05		817,787.05	817,787.05		817,787.05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17,787.05	100.00			817,787.05	817,787.05	100.00			817,787.05
其中：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817,787.05	100.00			817,787.05	817,787.05	100.00			817,787.05
合计	817,787.05	/		/	817,787.05	817,787.05	/		/	817,787.0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长期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政府款项	817,787.05		
合计	817,787.0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金瑞碳材料	169,978,083.04			3.22						169,978,086.26	
绍兴港兴	3,066,229.91			-114,943.94						2,951,285.97	
无锡绿鸣	0.00									0.00	
丹宏置业	872,095,791.32			-3,665,346.23						868,430,445.09	
上海港兴	0.00									0.00	
环龙星辰	0.00									0.00	
小计	1,045,140,104.27			-3,780,286.95						1,041,359,817.32	
合计	1,045,140,104.27			-3,780,286.95						1,041,359,817.32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上述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能力受到限制的情况。

1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江苏银行	956,670,000.00			105,820,000.00			1,062,490,000.00	67,210,000.00	779,020,000.00		预计长期持有投资
宁沪高速	102,500.00			13,900.00			116,400.00		104,880.00		预计长期持有投资
合计	956,772,500.00			105,833,900.00			1,062,606,400.00	67,210,000.00	779,124,88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宜兴江南天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90,000.00	290,000.00
中盈（常州）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5,532,981.23	5,532,981.23
中车新能源	27,641,143.76	27,641,143.76
常州上市后备企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常州荣碳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00	0.00
飞月纺织服装公司	0.00	0.00
宜兴基金	0.00	0.00
合计	53,464,124.99	53,464,124.99

其他说明：

- (1) 报告期内未有变动；
- (2) 飞月纺织服装公司账面余额 10 万元，已根据预计可收回金额计提减值准备 10 万元，故账面价值为 0 元；
- (3)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仍持有宜兴基金 30.25% 股份，账面余额为 0 元，主要系考虑该基金投资风险，出于谨慎性公司将收到的投资回款优先视为收回投资成本所致；
- (4)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仍持有常州荣碳新能源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 份额，账面余额为 0 元，主要系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公司将收到的投资回款优先视为收回投资成本所致。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31,036,828.05			631,036,828.05
2. 本期增加金额	33,698.59			33,698.59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33,698.59			33,698.59
3. 本期减少金额	2,370,088.74			2,370,088.74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2,370,088.74			2,370,088.74
4. 期末余额	628,700,437.90			628,700,437.9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32,500,294.06			232,500,294.06
2. 本期增加金额	16,341,601.39			16,341,601.39
(1) 计提或摊销	16,045,087.39			16,045,087.39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296,514.00			296,514.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344,907.99			1,344,907.99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344,907.99			1,344,907.99
4. 期末余额	247,496,987.46			247,496,987.4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81,203,450.44			381,203,450.44
2. 期初账面价值	398,536,533.99			398,536,533.9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投资性房地产未发现给企业经济利益带来的不确定性和发生减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6、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05,722,084.25	541,677,256.8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05,722,084.25	541,677,256.8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03,604,847.24	287,223,245.45	14,624,759.67	21,990,004.55	26,818,943.28	1,154,261,800.19
2. 本期增加金额		584,254.06	422,845.75	390,367.09	241,936.28	1,639,403.18
(1) 购置		23,065.49	422,845.75	390,367.09	241,936.28	1,078,214.61
(2) 在建工程转入		561,188.57				561,188.57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476,329.66	446,774.33	48,676.07	153,154.61	85,033.03	10,209,967.70
(1) 处置或报废		446,774.33	48,676.07	153,154.61	85,033.03	733,638.04
(2) 其他转出	9,476,329.66					9,476,329.66
4. 期末余额	794,128,517.58	287,360,725.18	14,998,929.35	22,227,217.03	26,975,846.53	1,145,691,235.6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54,337,048.45	206,920,929.08	13,224,510.85	15,411,148.87	22,690,906.05	612,584,543.30
2. 本期增加金额	19,022,801.95	7,843,889.30	185,482.33	959,414.79	670,592.19	28,682,180.56
(1) 计提	19,022,801.95	7,843,889.30	185,482.33	959,414.79	670,592.19	28,682,180.56

3. 本期减少金额	679,527.96	342,713.15	47,215.79	146,848.97	81,266.57	1,297,572.44
(1) 处置或报废		342,713.15	47,215.79	146,848.97	81,266.57	618,044.48
(2) 其他转出	679,527.96					679,527.96
4. 期末余额	372,680,322.44	214,422,105.23	13,362,777.39	16,223,714.69	23,280,231.67	639,969,151.4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21,448,195.14	72,938,619.95	1,636,151.96	6,003,502.34	3,695,614.86	505,722,084.25
2. 期初账面价值	449,267,798.79	80,302,316.37	1,400,248.82	6,578,855.68	4,128,037.23	541,677,256.8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溧阳房屋	1,515,187.42	手续未齐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固定资产未发现给企业经济利益带来的不确定性和发生减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7、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4,360,034.69	10,601,462.50
工程物资		
合计	14,360,034.69	10,601,462.50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园区设备工程	2,553,857.65		2,553,857.65	2,556,145.88		2,556,145.88
项目改造及零星工程	396,970.39		396,970.39	477,688.38		477,688.38
黑牡丹大厦	11,244,206.65		11,244,206.65	7,567,628.24		7,567,628.24
越南纺织生产基地项目	165,000.00		165,000.00			
合计	14,360,034.69		14,360,034.69	10,601,462.50		10,601,462.5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园区设备工程		255.62	55.89	56.12		255.39						自筹
项目改造及零星工程		47.77	19.01	27.08		39.70						自筹
黑牡丹大厦		756.76	367.66			1,124.42						自筹
越南纺织生产基地项目			16.50			16.50						自筹
合计		1,060.15	459.06	83.20		1,436.01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各项目均未发现给企业经济利益带来的不确定性和发生减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2,950,415.50	2,300,000.00	26,759,161.14	112,009,576.64
2. 本期增加金额			400,903.99	400,903.99
(1) 购置			130,090.83	130,090.8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270,813.16	270,813.1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2,950,415.50	2,300,000.00	27,160,065.13	112,410,480.6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8,184,518.80		18,351,070.44	36,535,589.24
2. 本期增加金额	565,643.69		1,540,840.14	2,106,483.83
(1) 计提	565,643.69		1,540,840.14	2,106,483.83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8,750,162.49		19,891,910.58	38,642,073.0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4,200,253.01	2,300,000.00	7,268,154.55	73,768,407.56
2. 期初账面价值	64,765,896.70	2,300,000.00	8,408,090.70	75,473,987.4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溧阳土地	1,314,665.92	手续未齐全

19、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八达路桥	26,425,462.42			26,425,462.42
合计	26,425,462.42			26,425,462.42

注：本公司于 2018 年 5 月通过受让八达路桥 90% 股权，使其成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构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上述商誉系本公司收购八达路桥的成本与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差。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8,994,454.59	2,521,163.74	3,714,701.94		7,800,916.39
长期费用	252,360.00		72,000.00		180,360.00
合计	9,246,814.59	2,521,163.74	3,786,701.94		7,981,276.39

2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3,778,539.79	13,706,936.49	56,654,763.38	12,124,712.7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92,338,283.28	48,084,570.82	211,549,689.46	52,887,422.37
可抵扣亏损	43,494,474.60	6,700,590.48	46,031,553.42	6,904,733.01
坏账准备	246,956,454.57	60,365,646.22	176,062,783.09	42,182,899.52
土地增值税清算准备	1,623,684,049.01	405,921,012.25	1,621,853,573.09	405,463,393.28
股权激励			16,145,935.31	3,660,102.91
结转以后年度抵扣费用	7,267,437.92	1,816,859.48	921,372.60	230,343.15
合计	2,177,519,239.17	536,595,615.74	2,129,219,670.36	523,453,606.9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728,378.06	932,094.52	3,740,868.14	935,217.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79,124,880.00	194,781,220.00	673,290,980.00	168,322,745.00
合同取得成本			202,337.24	50,584.31
合计	782,853,258.06	195,713,314.52	677,234,185.38	169,308,546.3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571,639,978.87	405,592,718.44
资产减值准备	274,478,544.21	225,648,025.80
坏账准备	293,515,130.10	288,356,456.29
合计	1,139,633,653.18	919,597,200.5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最迟税前弥补期 2029 年	79,976,128.41		未来能否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尚不能确认
最迟税前弥补期 2028 年	187,695,886.21	214,822,583.23	未来能否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尚不能确认
最迟税前弥补期 2027 年	132,703,509.96	79,836,477.69	未来能否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尚不能确认
最迟税前弥补期 2026 年	134,501,620.00	86,453,410.63	未来能否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尚不能确认

最迟税前弥补期 2025 年	31,936,418.77	12,706,112.93	未来能否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尚不能确认
最迟税前弥补期 2024 年	4,826,415.52	11,774,133.96	未来能否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尚不能确认
合计	571,639,978.87	405,592,718.44	/

22、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北部新城高铁片区土地前期开发项目	1,618,523,791.67		1,618,523,791.67	1,478,190,577.68		1,478,190,577.68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0.00		0.00	0.00		0.00
万顷良田委托项目	478,735,966.67		478,735,966.67	471,765,931.13		471,765,931.13
合计	2,097,259,758.34		2,097,259,758.34	1,949,956,508.81		1,949,956,508.81

其他说明：

北部新城高铁片区土地前期开发项目和万顷良田委托项目支出，公司根据其流动性，将账龄 1 年内的在其他流动资产中列示，账龄超过 1 年的在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示。

2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04,080,608.17	504,080,608.17	质押		525,372,752.13	525,372,752.13	质押	
存货	4,446,861,710.74	4,247,249,246.67	抵押		4,446,695,048.54	4,283,917,564.38	抵押	
固定资产	543,696,906.29	345,716,200.83	抵押		543,696,906.29	358,629,002.37	抵押	
合计	5,494,639,225.20	5,097,046,055.67	/	/	5,515,764,706.96	5,167,919,318.88	/	/

24、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845,083,673.61	806,291,627.08
信用借款	50,014,583.33	
合计	895,098,256.94	806,291,627.08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保证借款中母公司借款 36,500.00 万元由常高新提供担保；黑牡丹建设借款 11,000.00 万元由母公司提供担保，黑牡丹纺织借款 16,950.00 万元由母公司提供担保，达辉建设借款 20,000.00 万元由母公司提供担保。

(2) 母公司借款 5,000.00 万元为信用借款。

(3) 本期内均无已到期未偿还及展期的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银行承兑汇票	480,809,867.78	481,352,147.46
合计	480,809,867.78	481,352,147.4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

2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82,225,870.97	57,745,309.39
设备款和工程款	11,007,811.59	11,261,018.61
应付房地产开发项目及道路建设工程款	1,140,191,916.40	893,725,842.00
合计	1,233,425,598.96	962,732,170.00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房地产开发项目及道路建设工程款	127,369,646.80	工期较长尚未结算，根据合同节点安排付款结算
合计	127,369,646.80	/

2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7,036,883.37	9,994,167.01
合计	7,036,883.37	9,994,167.01

2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963,249,879.40	916,799,817.95
合计	963,249,879.40	916,799,817.9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商品房预售款	780,570,396.21	尚未到交付期
合计	780,570,396.21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9,865,898.37	121,020,431.93	162,637,057.64	108,249,272.6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4,011.40	18,886,287.56	18,810,407.07	269,891.89
三、辞退福利	241,224.00	285,971.00	285,971.00	241,224.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50,301,133.77	140,192,690.49	181,733,435.71	108,760,388.5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3,108,784.57	90,953,706.81	134,373,626.11	99,688,865.27
二、职工福利费	3,892,273.43	8,253,877.42	8,385,196.64	3,760,954.21
三、社会保险费	57,411.95	7,724,853.66	7,692,162.96	90,102.65
其中：医疗保险费	48,576.00	6,595,124.00	6,567,559.70	76,140.30
工伤保险费	3,296.99	542,390.59	540,587.05	5,100.53
生育保险费	5,538.96	587,339.07	584,016.21	8,861.82
四、住房公积金	72,694.00	11,599,992.39	9,539,274.36	2,133,412.0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734,734.42	2,488,001.65	2,646,797.57	2,575,938.5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49,865,898.37	121,020,431.93	162,637,057.64	108,249,272.6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9,899.36	14,747,708.26	14,671,279.17	186,328.45
2、失业保险费	3,434.37	544,654.98	543,273.61	4,815.74
3、企业年金缴费	80,677.67	3,593,924.32	3,595,854.29	78,747.70
合计	194,011.40	18,886,287.56	18,810,407.07	269,891.89

本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的金额。

3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5,952,893.60	33,987,704.15
企业所得税	93,820,586.88	91,824,887.93
个人所得税	596,933.14	829,370.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58,427.93	2,690,894.44
房产税	3,521,232.18	4,126,277.48
土地使用税	1,451,170.86	1,512,966.18
印花税	395,850.94	699,778.50
教育费附加	3,399,142.06	1,889,568.96
土地增值税	73,850,542.22	74,168,136.42
环保税	501,416.25	455,959.45
合计	248,248,196.06	212,185,544.17

31、其他应付款**(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9,683,585.59	680,403.46
其他应付款	971,940,782.55	1,011,817,412.72
合计	1,101,624,368.14	1,012,497,816.18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29,683,585.59	680,403.46
合计	129,683,585.59	680,403.46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1) 普通股股利系以前年度分红后部分股东尚未领取所致，本公司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股份总数扣除不参与利润分配的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后的股份数量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5元（含税），预计将派发现金红利129,003,182.13元（含税）；2024年7月5日，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

(2) 普通股股利系以前年度分红后部分股东尚未领取所致。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36,697,679.20	71,577,688.20
股权收购暂未付款		
应付地铁项目基金	47,025,000.00	47,025,000.00
暂收保证金等	86,585,000.65	54,414,837.86
少数股东往来款	695,068,862.01	759,289,751.64
其他款项	106,564,240.69	79,510,135.02
合计	971,940,782.55	1,011,817,412.72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少数股东往来款	619,703,000.00	项目尚处于预售阶段
合计	619,703,000.00	/

32、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127,520,696.64	1,261,323,984.96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87,247,649.32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2,127,520,696.64	1,948,571,634.28

其他说明：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母公司借款 98,000.00 万元由常高新提供担保；子公司黑牡丹置业借款 78,250.00 万元由其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并由母公司分别按借款金额提供担保，子公司黑牡丹纺织借款 14,000.00 万元由母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八达路桥借款 2,000.00 万元由母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绿都房地产借款 6,439.39 万元，由其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并由母公司和新城控股分别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子公司牡丹晖都借款 5,670.00 万元由其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并由母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黑牡丹科技园借款 12.50 万元由其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并由母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牡丹汇都借款 8,290.26 万元由其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

上述借款中，公司利率区间为 3.10%—4.65%。

(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中，2021 年公司债债券（第一期）6.58 亿元，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27 日-2024 年 1 月 27 日，票面利率 4.8%。该债券已于 2024 年 1 月份到期兑付。

33、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673,641,863.02	667,820,408.15
预提工程款	1,148,982,349.67	2,175,594,943.06
待转销项税	110,210,933.65	103,673,982.97
土地增值税清算准备金	1,568,751,108.83	1,651,205,749.11
合计	3,501,586,255.17	4,598,295,083.29

注：

- (1) 报告期末预提工程款为房地产子公司完工项目预提成本；
- (2) 报告期内房地产销售获得的增值额，公司按 30%至 60%累进税率计算后，将对应所暂估的土地增值税计入其他流动负债项目列示。由于土地增值税的实际征收情况存在不确定性，未来实际缴纳额可能与公司预估的数据有所偏差，预估额的任何变动都会影响以后年度的损益。
- (3) 其他流动负债中，2024 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6.7 亿元，期限为 2024 年 4 月 12 日-2024 年 12 月 28 日，票面利率 2.4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023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80	2023/7/27	2023/7/28-2024/4/23	660,000,000.00	667,820,408.15		5,812,378.74		673,632,786.89		否
2024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	2.48	2024/4/11	2024/04/12-2024/12/28	670,000,000.00		670,000,000.00	3,641,863.02			673,641,863.02	否
合计	/	/	/	/	1,330,000,000.00		670,000,000.00	9,454,241.76		673,632,786.89	673,641,863.0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3 年 7 月公司 2023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6.60 亿元，期限为 270 天，单位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利率 2.80%，发行款 6.60 亿元于 2023 年 7 月已到账。2024 年 4 月公司全额兑付了资券本金及全部应付未付利息，总额为人民币 67,363.28 万元。

2) 2024 年 4 月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6.70 亿元，期限为 260 天，单位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利率 2.48%，发行款 6.70 亿元于 2024 年 4 月已到账。

3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39,310,368.06
抵押借款	1,663,545,186.79	2,139,920,395.43
保证借款	713,916,402.76	1,369,594,022.23
信用借款		
合计	2,377,461,589.55	3,748,824,785.7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 抵押借款中子公司黑牡丹置业借款 28,125.00 万元由其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并由母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牡丹晖都借款 59,955.00 万元由其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并由母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绿都房地产借款 32,840.91 万元，由其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并由母公司和新城控股分别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子公司黑牡丹科技园借款 987.50 万元由其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并由母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牡丹汇都借款 44,209.74 万元由其土地使用权进行抵押。

(2) 保证借款中母公司借款 43,300.00 万元由常高新提供担保；子公司八达路桥借款 8,000.00 万元由母公司提供担保；子公司黑牡丹建设借款 20,000.00 万元由母公司提供担保。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借款中，公司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3.45%—4.3%。

35、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2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026,494,741.67	1,008,621,249.60
2023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678,375,883.50	665,960,721.34
2023 年度第二期绿色中期票据	309,413,114.74	303,865,542.82
2023 年度境外债券	917,960,240.84	912,984,826.68
2023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1,027,398,046.33
2024 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202,385,464.46	
2024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009,870,218.56	
2024 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382,546,728.76	
202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657,063,683.94	
合计	5,184,110,076.47	3,918,830,386.77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元)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202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	3.50	2022.9.15-2022.9.16	2022.9.16-2025.9.16	1,000,000,000.00	1,008,621,249.60		19,015,362.41	1,141,870.34			1,026,494,741.67	否
2023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	3.70	2023.8.9-2023.8.10	2023.8.10-2026.8.10	658,000,000.00	665,960,721.34		13,724,513.65	1,309,351.49			678,375,883.50	否
2023年度第二期绿色中期票据	100.00	3.60	2023.8.15-2023.8.16	2023.8.17-2026.8.17	300,000,000.00	303,865,542.82		5,547,571.92				309,413,114.74	否
2023年度境外债券	100 美元	6.95	2023.8.28	2023.9.1-2026.9.1	897,976,800.00	912,984,826.68		31,204,693.80		31,785,879.64	5,556,600.00	917,960,240.84	否
2023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	3.40	2023.3.8-2023.3.9	2023.3.10-2025.3.10	1,000,000,000.00	1,027,398,046.33		6,601,953.67		1,034,000,000.00		0.00	否
2024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	100.00	2.99	2024.2.2-2024.2.5	2024.2.6-2027.2.6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385,464.46				202,385,464.46	否
2024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100.00	2.89	2024.2.23-2024.2.26	2024.2.27-2027.2.27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9,870,218.56				1,009,870,218.56	否
2024年度第一期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00.00	3.02	2024.4.9-2024.4.10	2024.4.11-2027.4.11	380,000,000.00		380,000,000.00	2,546,728.76				382,546,728.76	否
2024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	2.40	2024.6.17-2024.6.18	2024.6.18-2027.6.18	658,000,000.00		658,000,000.00	562,454.79	1,498,770.85			657,063,683.94	否
合计	/	/	/	/	6,093,976,800.00	3,918,830,386.77	2,238,000,000.00	91,458,962.02	3,949,992.68	1,065,785,879.64	5,556,600.00	5,184,110,076.47	/

1) 2022年9月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为人民币10亿元，期限为3年，面值发行，票面利率3.50%，发行款10亿元2022年9月已到账。

2) 2023年8月公司2023年第一期公司债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为人民币6.58亿元，期限为3年，面值发行，票面利率3.70%，发行款6.58亿元2023年8月已到账。

3) 2023 年 8 月公司 2023 年第二期绿色中票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 亿元，期限为 3 年，面值发行，票面利率 3.60%，发行款 3 亿元 2023 年 8 月已到账。

4) 2023 年 9 月公司境外债券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为 1.26 亿美元，期限为 3 年，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面值发行，票面利率 6.95%，发行款 1.26 亿美元 2023 年 9 月已到账。

5) 2023 年 3 月公司 2023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期限为 1+1 年，附有第 1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面值发行，票面利率 3.4%，发行款 10 亿元 2023 年 3 月已到账。2024 年 3 月，公司完成了 2023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全部回售及本息兑付。

6) 2024 年 2 月公司 2024 年第一期绿色中票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2 亿元，期限为 3 年，面值发行，票面利率 2.99%，发行款 2 亿元 2024 年 2 月已到账。

7) 2024 年 2 月公司 2024 年第二期中期票据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10 亿元，期限为 3 年，面值发行，票面利率 2.89%，发行款 10 亿元 2024 年 2 月已到账。

8) 2024 年 4 月公司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3.8 亿元，期限为 3 年，面值发行，票面利率 3.02%，发行款 3.8 亿元 2024 年 4 月已到账。

9) 2024 年 6 月公司 2024 年第一期公司债发行完毕。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6.58 亿元，期限为 3 年，面值发行，票面利率 2.40%，发行款 6.58 亿元 2024 年 6 月已到账。

36、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266,340.25	266,340.25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266,340.25	266,340.25

37、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40,559,801.00						1,040,559,801.00

38、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867,640,289.65		15,168,748.10	2,852,471,541.55
其他资本公积	114,110,950.97	1,045,893.36	69,877,772.44	45,279,071.89
合计	2,981,751,240.62	1,045,893.36	85,046,520.54	2,897,750,613.4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股本溢价减少为公司根据2024年3月4日召开九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及九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解除限售股票8,111,630股，相应减少15,168,748.10元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 本期公司根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回购社会公众股向191名激励对象授予29,817,0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每股人民币4.30元，股权激励费用在等待期内进行分摊，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3) 本期其他资本公积减少为公司收购丹华君都少数股权权益收购价格大于其账面净值，根据相关会计准则，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所致。

39、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102,688,855.72		50,048,757.10	52,640,098.62
合计	102,688,855.72		50,048,757.10	52,640,098.6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库存股减少为公司根据2024年3月4日召开九届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及九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解除限售股票8,111,630股，相应减少50,048,757.10元库存股。

40、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4,968,235.00	105,833,900.00			26,458,475.00	79,375,425.00		584,343,660.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04,968,235.00	105,833,900.00			26,458,475.00	79,375,425.00		584,343,660.0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51,732.91	2,014,505.76				1,845,119.43	169,386.32	3,296,852.34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51,732.91	2,014,505.76				1,845,119.43	169,386.32	3,296,852.34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06,419,967.91	107,848,405.76			26,458,475.00	81,220,544.43	169,386.32	587,640,512.34

41、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7,272,231.48	2,411,895.62	2,088,242.56	17,595,884.54
合计	17,272,231.48	2,411,895.62	2,088,242.56	17,595,884.5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2022年修订版）》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年修订版）》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期计提和使用了相关项目的安全生产费。

42、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42,418,129.58			542,418,129.5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542,418,129.58			542,418,129.58

43、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088,145,805.12	4,982,684,874.9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088,145,805.12	4,982,684,874.9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237,005.16	364,336,086.1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0,357,597.6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9,003,182.13	218,517,558.21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014,379,628.15	5,088,145,805.12

本公司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股份总数扣除不参与利润分配的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后的股份数量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5元（含税），预计将派发现金红利129,003,182.13元（含税）；2024年7月5日，公司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4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04,586,656.93	889,692,574.38	2,482,711,854.12	1,998,912,715.93
其他业务	34,477,209.17	28,148,219.45	60,596,471.75	65,206,557.25
合计	1,239,063,866.10	917,840,793.83	2,543,308,325.87	2,064,119,273.18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城建分部		纺织分部		其他分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工程施工	536,680,711.36	457,651,267.76					536,680,711.36	457,651,267.76
安置房		-91,018,534.34						-91,018,534.34
商品房	225,418,072.53	188,951,132.16					225,418,072.53	188,951,132.16
土地前期开发项目	12,540,362.61						12,540,362.61	
万顷良田工程项目								
纺织服装自营			399,995,758.90	324,923,605.16			399,995,758.90	324,923,605.16
其他	48,880,705.63	32,378,007.95	5,417,199.58	3,708,678.84	10,131,055.49	1,246,636.30	64,428,960.70	37,333,323.0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823,519,852.13	587,961,873.53	263,460,032.19	328,632,284.00	10,131,055.49	1,246,636.30	1,097,110,939.81	917,840,793.83
境外			141,952,926.29				141,952,926.29	
合计	823,519,852.13	587,961,873.53	405,412,958.48	328,632,284.00	10,131,055.49	1,246,636.30	1,239,063,866.10	917,840,793.83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5,441,130,658.41元，其中：
5,375,329,357.31元预计将于2024-2028年度确认收入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45.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19,243.32	7,853,880.93
教育费附加	976,860.87	5,578,541.71
房产税	7,401,548.60	6,356,397.85
土地使用税	2,120,523.83	2,467,414.84
车船使用税	6,675.28	8,395.28
印花税	1,356,651.65	2,007,568.03
土地增值税	11,472,710.22	28,585,273.76
环保税	798,404.26	1,500,263.02
合计	25,452,618.03	54,357,735.42

46.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9,136,798.77	14,546,225.73

销售服务费	3,663,047.82	8,763,853.61
广告及展览费	6,025,899.66	10,362,035.81
售后服务费		
业务招待费	338,296.05	417,914.52
租赁及物业费	1,679,949.22	2,105,336.36
售楼处摊销	3,243,608.32	2,810,500.76
劳务费		
咨询服务费		
运营费用	1,479,709.28	1,560,034.31
差旅费	625,349.38	355,772.94
物料消耗	362,440.29	671,143.93
物流及仓储费	650,595.62	413,910.67
其他	1,159,498.17	1,344,876.49
合计	38,365,192.58	43,351,605.13

47、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5,562,964.80	57,832,028.08
折旧费与摊销	21,031,372.13	20,911,404.51
行业管理、中介费等	6,802,932.38	9,336,009.62
办公费	24,810,997.46	6,572,260.33
劳务费	1,110,875.20	641,054.20
业务招待费	1,612,392.44	2,765,099.44
租赁费	1,602,383.53	2,646,258.47
车辆及维修费用	339,605.85	1,345,728.13
保险费	1,096,463.09	1,243,909.79
环保费	1,194,958.76	1,138,518.85
差旅费	715,475.27	676,198.21
物料能耗	2,105,361.64	1,166,761.17
其他	2,909,479.90	2,873,084.96
合计	130,895,262.45	109,148,315.76

48、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818,188.49	5,773,760.87
材料消耗	4,778,671.01	4,728,841.91
折旧与摊销	807,174.99	811,423.56
经营场所费用	0.00	
办公费	0.00	
能源	740,209.75	711,392.31
交通差旅费	0.00	
其他	96,992.47	72,705.76
合计	12,241,236.71	12,098,124.41

49、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03,323,751.93	104,203,345.20
其中：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72,992,220.27	-40,060,974.77
手续费支出	1,546,351.20	2,621,615.72
汇兑损益	1,227,381.54	21,846,163.43
合计	-66,894,735.60	88,610,149.58

其他说明：

1)根据常州市新北区财政局常新财经[2008]005号“关于对《关于火炬置业、高新城投拟申请提高回购毛利率及支付资金占用费的请示》的批复第3条”的规定，新北区财政局同意自2008年1月1日起于会计年度末对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黑牡丹置业和黑牡丹建设因区政府各下属单位回购形成的应付款支付资金占用费。

2)根据常州市新北区财政局常新财经[2010]10号“《关于常州新北区万顷良田工程建设相关支付事宜的不可撤销承诺函》第3条”的规定，新北区财政局同意对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新希望因新北区财政局委托万顷良田项目建设形成的应付款支付资金占用费。

3)根据常新党政办文[2014]685号“关于对黑牡丹集团资金占用费结算调整的请示”的批复，同意黑牡丹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黑牡丹置业、黑牡丹建设、新希望对区财政及各下属单位应收账款的资金占用费，暂按银行一年期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20%计算。

4)经新北区财政局委托审计，黑牡丹建设、黑牡丹置业和新希望2024年半年度计入财务费用资金占用费合计14,878.63万元。

50、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301,152.41	704,003.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01,152.41	704,003.19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221,634.12	38,935.35
个税返还	221,634.12	38,935.35
合计	522,786.53	742,938.54

51、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80,286.95	-5,785,565.3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67,569,327.50	17,224.55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2,513.92	1,545,133.66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63,336,526.63	-4,223,207.16

52、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510.46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34,510.46	

53、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54,964.1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957,669.16	6,457,231.6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1,742,803.96	49,733,459.55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73,645,509.02	56,190,691.20

54、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66,633,069.27	-8,786,878.5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十三、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234,422.75
合计	-66,633,069.27	-10,021,301.25

55、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0,968.87	7,948,873.48
合计	-10,968.87	7,948,873.48

56、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无需支付的款项		5,128,198.92	
违约金	359,926.72	229,159.33	359,926.72
其他	242,603.34	611,594.12	242,603.34
合计	602,530.06	5,968,952.37	602,530.06

57、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6,569.46	68,670.95	26,569.4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6,569.46	68,670.95	26,569.4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0,042.28	1,000,115.27	50,042.28
违约金		192,799.96	
其他	234,910.66	194,649.99	234,910.66
合计	311,522.40	1,456,236.17	311,522.40

58、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6,558,829.33	108,421,423.37
递延所得税费用	-15,819,373.81	16,257,698.15
合计	60,739,455.52	124,679,121.5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4,989,761.3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247,440.3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029,293.7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982,935.1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802,5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90,454.6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21,920.6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9,184,926.49
加计扣除研发费的影响	265,893.84
所得税费用	60,739,455.52

59、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七、40 “其他综合收益”。

6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0,659,164.87	19,522,354.37
万顷良田项目财政拨款		
北部新城项目财政拨款		
保证金	37,538,543.45	76,995,803.33
其他	20,977,427.03	37,591,298.59
合计	79,175,135.35	134,109,456.2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北部新城暂付款	253,918,086.45	114,365,868.98
保证金	32,788,727.71	141,393,062.15
其他	55,153,666.29	78,262,464.85
合计	341,860,480.45	334,021,395.98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艾特网能偿还借款	0.00	400,000,000.00
少数股东资金往来款	87,900,000.00	336,567,600.00
合计	87,900,000.00	736,567,6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少数股东资金往来款	11,748,000.00	90,736,930.00
合计	11,748,000.00	90,736,93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250,305.78	102,094,711.88
加：资产减值准备	66,633,069.27	10,021,301.25
信用减值损失	73,645,509.02	-56,190,691.2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4,727,267.95	44,796,166.46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2,106,483.83	2,635,140.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86,701.94	5,200,547.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968.87	-7,948,873.4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569.46	68,670.9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510.4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6,894,735.60	88,610,149.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336,526.63	4,223,207.1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142,008.75	16,354,541.4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404,768.18	2,052,181.6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2,075,401.86	911,489,864.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9,787,169.49	-585,720,550.6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5,176,600.19	-969,385,350.6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8,855,308.68	-431,698,983.7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01,980,810.27	3,624,537,818.0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410,114,698.72	3,359,422,489.8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8,133,888.45	265,115,328.2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302,954.90	390,527.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01,590,521.20	3,409,620,034.8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7,334.17	104,136.0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1,980,810.27	3,410,114,698.7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承兑保证金	501,361,364.32	613,876,106.67	使用受限

保函保证金	173,997.66	187,536.40	使用受限
涉诉冻结资金	2,545,246.19	-	使用受限
合计	504,080,608.17	614,063,643.07	/

6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0,945,007.46	7.1268	149,270,879.17
欧元	2,741.34	7.6617	21,003.32
港币	258,667,596.76	0.9127	236,080,742.21
澳元	205.00	4.7650	976.83
日元	75,890.00	0.0447	3,395.17
越南盾	18,386,752,358.00	0.0003	5,147,322.96
应收款项融资			
其中：港币	23,488,454.30	0.9127	21,437,442.4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3,859,236.86	7.1268	27,504,009.25
港币	7,715,855.17	0.9127	7,042,106.70
其他应收款			
其中：日元	18,281,855.00	0.0447	817,893.63
港币	784,133.42	0.9127	715,662.89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106,972.26	7.1268	762,369.90
港币			
其他应付款			
其中：日元	15,254,815.00	0.0447	682,469.91
港币	1,312,269.64	0.9127	1,197,682.26
越南盾	7,500,000,000.00	0.0003	2,099,605.27
应付债券			
其中：美元	128,803,985.08	7.1268	917,960,240.8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集团构成包含位于香港的子公司，其主要业务为纺织品的销售和投资管理，因香港以港币为结算本位币，所以其记账本位币为港币；公司 2024 年度新增设立了位于越南的子公司，其主要业务为产品生产基地，因越南以越南盾为结算本位币，所以记账本位币为越南盾。

63、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金额（元）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715,346.44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719,764.2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22,950,344.60	0.00
合计	22,950,344.60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818,188.49	5,773,760.87
材料消耗	4,778,671.01	4,728,841.91
折旧与摊销	807,174.99	811,423.56
能源	740,209.75	711,392.31
其他	96,992.47	72,705.76
合计	12,241,236.71	12,098,124.4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2,241,236.71	12,098,124.41
资本化研发支出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黑牡丹纺织（越南）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该公司注册资本1,440万美元，经营范围：面料的制造和加工、纺织品的染色及深加工、服装生产（毛皮制品除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黑牡丹香港控股	中国香港	1,000	中国香港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黑牡丹发展	江苏常州	500	江苏常州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黑牡丹香港发展	中国香港	67,100	中国香港	投资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黑牡丹置业	江苏常州	50,000	江苏常州	房地产公司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绿都房地产	江苏常州	20,000	江苏常州	房地产公司		51.00	投资设立
丹华君都	江苏苏州	10,000	江苏苏州	房地产公司		100.00	投资设立
牡丹景都	江苏常州	7,000	江苏常州	房地产公司		100.00	投资设立
牡丹华都	江苏常州	31,000	江苏常州	房地产公司		100.00	投资设立
牡丹君港	江苏常州	5,000	江苏常州	房地产公司		51.00	投资设立
浙江港达	浙江湖州	5,000	浙江湖州	房地产公司		51.00	投资设立
御盛房地产	江苏常州	1,000	江苏常州	房地产公司		51.00	投资设立
牡丹瑞都	江苏常州	5,000	江苏常州	房地产公司		100.00	投资设立
牡丹招商	江苏常州	73,000	江苏常州	房地产公司		51.00	投资设立
黑牡丹科技园	江苏常州	10,000	江苏常州	科技园区开发	100.00		投资设立
牡丹晖都	江苏南京	110,000	江苏南京	房地产公司		100.00	投资设立

牡丹汇都	江苏常州	86,000	江苏常州	房地产公司		100.00	投资设立
黑牡丹建设	江苏常州	20,000	江苏常州	工程施工公司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牡丹新龙	江苏常州	4,000	江苏常州	工程施工公司		100.00	投资设立
牡丹新兴	江苏常州	5,000	江苏常州	工程施工公司		100.00	投资设立
达辉建设	江苏常州	25,800	江苏常州	工程施工公司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八达路桥	江苏常州	8,658	江苏常州	工程施工公司		9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中润花木	江苏常州	100	江苏常州	绿化工程公司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新希望	江苏常州	5,000	江苏常州	工程施工公司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全龄汇	江苏常州	1,000	江苏常州	健康养老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黑牡丹文化发展	江苏常州	500	江苏常州	园区运营		100.00	投资设立
牡丹物业	江苏常州	500	江苏常州	物业管理公司		100.00	投资设立
黑牡丹纺织	江苏常州	8,000	江苏常州	产品生产基地	100.00		投资设立
大德纺织	江苏常州	1,000	江苏常州	产品生产基地	100.00		投资设立
黑牡丹纺织越南	越南	1440 万美元	越南	产品生产基地		100.00	投资设立
荣元服饰	江苏常州	5,000	江苏常州	产品生产基地	75.00	21.25	投资设立
溧阳服饰	江苏常州	1,800	江苏常州	产品生产基地	70.00	25.50	投资设立
黑牡丹进出口	江苏常州	1,000	江苏常州	产品营销机构	100.00		投资设立
黑牡丹香港	中国香港	500 万港币	中国香港	香港营销机构	85.00		投资设立
上海晟辉	上海	500	上海	商品贸易	100.00		投资设立
库鲁布旦	江苏常州	100 万美元	江苏常州	商品贸易		85.00	投资设立
黑牡丹新加坡	新加坡	0.5 万新加坡元	新加坡	商品贸易		100	投资设立
牡丹创投	江苏常州	30,000	江苏常州	投资公司	100		投资设立
黑牡丹商服	江苏常州	2,500	江苏常州	商务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绿都房地产	49	525.47		28,946.32
御盛房地产	49	72.68		17,447.95
牡丹招商	49	-199.80		39,970.0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绿都房地产	300,559.46	41,789.64	342,349.10	247,214.37	36,060.60	283,274.97	324,567.49	42,206.56	366,774.05	272,666.52	36,105.78	308,772.30
御盛房地产	55,002.10	634.55	55,636.65	20,028.60	0.00	20,028.60	62,262.13	636.22	62,898.35	27,438.61		27,438.61
牡丹招商	122,317.55	45.30	122,362.85	40,791.33	0.00	40,791.33	117,113.01	47.75	117,160.76	35,176.42	5.06	35,181.4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绿都房地产	6,491.70	1,072.38	1,072.38	-24,535.22	749.81	-757.74	-757.74	-15,863.77
御盛房地产	1,535.23	148.32	148.32	-5,106.12	4,690.46	-1,159.73	-1,159.73	-22,151.07
牡丹招商	8,667.53	-407.75	-407.75	-1,064.38	6,424.76	-2,837.84	-2,837.84	5,759.45

注：本表所列示财务信息均为上述子公司合并报表数据。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环龙星辰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房地产		35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无锡绿鸿	江苏无锡	江苏无锡	房地产		35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丹宏置业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房地产		49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丹宏置业	环龙星辰	无锡绿鸿	丹宏置业	环龙星辰	无锡绿鸿
流动资产	4,003,998,013.16	3,394,298,399.96	1,453,349,363.96	3,854,133,675.07	3,226,894,208.62	1,452,745,877.90
非流动资产	16,869,978.12	5,333,216.55	22,438.27	12,025,481.31	234,452.23	26,902.43
资产合计	4,020,867,991.28	3,399,631,616.51	1,453,371,802.23	3,866,159,156.38	3,227,128,660.85	1,452,772,780.33
流动负债	1,364,969,603.66	2,103,566,956.55	1,440,128,914.67	1,149,152,638.20	2,149,254,643.63	1,439,378,926.61
非流动负债	837,500,000.00	1,265,000,000.00		891,127,832.14	1,045,000,000.00	
负债合计	2,202,469,603.66	3,368,566,956.55	1,440,128,914.67	2,040,280,470.34	3,194,254,643.63	1,439,378,926.61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818,398,387.62	31,064,659.96	13,242,887.56	1,825,878,686.04	32,874,017.22	13,393,853.7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891,015,209.93	10,872,630.99	4,635,010.65	894,680,556.16	11,505,906.03	4,687,848.80
调整事项	22,584,764.84	11,505,906.03	5,297,504.62	22,584,764.84	11,505,906.03	5,297,504.62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2,584,764.84	11,505,906.03	5,297,504.62	22,584,764.84	11,505,906.03	5,297,504.62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868,430,445.09			872,095,791.3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7,480,298.42	-1,809,357.26	-232,791.15	-17,500,382.87	-15,321,969.78	-3,033,493.3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7,480,298.42	-1,809,357.26	-232,791.15	-17,500,382.87	-15,321,969.78	-3,033,493.3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72,929,372.23	173,044,312.9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34,098.05	-313,395.5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34,098.05	-313,395.52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301,152.41	704,003.19
合计	301,152.41	704,003.19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等。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在经营过程中，公司面临的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短期借款等各类有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

（2）外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公司外汇风险的影响。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公司目前未面临其他价格风险。

3、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

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68,788.54			68,788.54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68,788.54			68,788.54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62,606,400.00			1,062,606,4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25,127,436.53	25,127,436.53
(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3,464,124.99	53,464,124.9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062,675,188.54		78,591,561.52	1,141,266,750.06
(八)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 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该项目市价采用证券交易市场期末收盘价。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表决权比例(%)
常高新	江苏常州	多元化经营	100,500.00	50.23	50.2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名称	常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负责人	戈亚芳
成立时间	1992年9月7日
主要经营业务	一般项目：企业总部管理；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政府

其他说明：

常高新直接持有黑牡丹 52,266.21 万股，占比 50.23%；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常国投间接持有黑牡丹 9,645.84 万股，占比 9.27%。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之十、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绍兴港兴	公司间接持有绍兴港兴 30%股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恽伶俐任绍兴港兴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绍兴港兴属于公司关联方。
无锡绿鸿	公司间接持有无锡绿鸿 35%股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高国伟任无锡绿鸿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无锡绿鸿属于公司关联方。
丹宏置业	公司间接持有丹宏置业 49%股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恽伶俐任丹宏置业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规定，丹宏置业属于公司关联方。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常州新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常州民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常州民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新苏智汇环境技术（江苏）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常州国展安居投资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常州市恒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新苏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常州综合保税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常高新城市运营管理服务常州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其他
中盈远大（常州）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其他
盐城市大丰区常州高新区大丰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环境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常州高铁新城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常州高铁新城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兼任董事的公司，中盈远大（常州）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兼任董事的公司，三者均为《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三）所指关联法人。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常州民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治理	271.02	680.00	否	226.81
常州民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境检测	168.56	600.00	否	171.27

常州市恒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履约担保	21.77	70.00	否	11.41
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评估服务	5.41	50.00	否	11.65
新苏智汇环境技术(江苏)有限公司	环境治理	70.75	120.00	否	92.58
中盈远大(常州)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148.19	400.00	否	
上海环境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	环境治理	1,588.69	2,000.0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常高新城市运营管理服务常州有限公司	项目养护	84.91	90.60
常高新	园区商务服务	0.53	1.92
常高新	工程施工	595.21	0.00
丹宏置业	劳务服务	149.98	0.00
常州高铁新城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园区商务服务	0.31	0.00
常州民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园区商务服务	0.30	0.00
绍兴港兴	劳务服务	18.90	0.00
无锡绿鸿	劳务服务	15.00	0.00
盐城市大丰区常州高新区大丰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155.79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关联方的交易价格根据市场价或协议价确定,无重大高于或低于正常交易价格的情况。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达辉建设	200,000,000.00	2023-10-30	2024-10-29	否
黑牡丹建设	10,000,000.00	2023-7-3	2024-7-2	否
黑牡丹建设	100,000,000.00	2022-12-8	2025-11-30	否
黑牡丹建设	100,000,000.00	2024-1-2	2025-12-31	否
黑牡丹建设	100,000,000.00	2024-6-20	2025-6-18	否
黑牡丹科技园	10,000,000.00	2023-7-31	2037-12-30	否
黑牡丹置业	72,500,000.00	2021-11-19	2025-4-2	否
黑牡丹置业	71,000,000.00	2021-12-2	2025-4-2	否
黑牡丹置业	43,750,000.00	2022-7-29	2026-12-21	否
黑牡丹置业	175,000,000.00	2022-10-21	2026-12-21	否
黑牡丹置业	175,000,000.00	2022-12-2	2026-12-21	否
黑牡丹纺织	10,000,000.00	2024-5-31	2025-5-30	否
黑牡丹纺织	30,000,000.00	2024-6-25	2025-6-24	否

黑牡丹纺织	9,500,000.00	2024-3-27	2025-3-26	否
黑牡丹纺织	70,000,000.00	2024-4-29	2025-2-8	否
黑牡丹纺织	50,000,000.00	2024-5-10	2025-5-9	否
黑牡丹纺织	140,000,000.00	2024-5-20	2025-6-14	否
绿都房地产	35,352,272.73	2023-3-7	2028-12-21	否
绿都房地产	164,977,272.72	2023-1-19	2028-12-21	否
八达路桥	100,000,000.00	2024-4-3	2027-3-12	否
牡丹晖都	38,500,000.00	2022-9-30	2027-8-9	否
牡丹晖都	50,500,000.00	2022-11-24	2027-8-9	否
牡丹晖都	98,500,000.00	2022-11-9	2027-8-9	否
牡丹晖都	96,250,000.00	2022-9-23	2027-8-9	否
牡丹晖都	126,250,000.00	2022-11-24	2027-8-9	否
牡丹晖都	246,250,000.00	2022-11-2	2027-8-9	否
黑牡丹香港控股	897,976,800.00	2023-9-1	2026-9-1	否
丹宏置业	410,375,000.00	2022-8-19	2025-8-20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常高新	100,000,000.00	2024-4-7	2025-4-6	否
常高新	50,000,000.00	2023-6-30	2024-7-1	否
常高新	140,000,000.00	2023-11-21	2024-8-16	否
常高新	8,000,000.00	2023-10-31	2024-10-30	否
常高新	67,000,000.00	2023-10-31	2024-10-30	否
常高新	95,000,000.00	2021-12-22	2024-12-21	否
常高新	98,000,000.00	2023-8-30	2026-8-29	否
常高新	98,000,000.00	2023-9-21	2026-9-20	否
常高新	30,000,000.00	2022-12-20	2024-12-19	否
常高新	50,000,000.00	2023-12-7	2024-12-19	否
常高新	197,000,000.00	2022-10-28	2025-10-27	否
常高新	250,000,000.00	2022-6-24	2025-5-24	否
常高新	200,000,000.00	2023-5-24	2025-6-23	否
常高新	250,000,000.00	2023-1-13	2025-6-23	否
常高新	95,000,000.00	2024-1-1	2025-6-16	否
常高新	50,000,000.00	2023-3-15	2026-3-6	否
常金控	10,000,000.00	2022-11-7	2025-4-2	否
常金控	12,500,000.00	2022-10-24	2025-4-2	否
常金控	17,750,000.00	2021-12-10	2025-4-2	否
常金控	32,500,000.00	2022-1-1	2025-4-2	否
常金控	40,000,000.00	2022-10-31	2025-4-2	否
常金控	50,000,000.00	2022-4-29	2025-4-2	否
常金控	130,000,000.00	2022-1-1	2025-4-2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以及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在“本公司作为担保方”披露。

(3).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绍兴港兴	802,800.00	2023-1-1	2024-12-31	
丹宏置业	619,703,000.00	2022-8-22	2024-12-31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无锡绿鸿	498,710,530.28	2021-6-28	2026-6-27	2021年6月28日至2023年6月27日按8%计息；2023年6月28日至2026年6月27日按0%计息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44.34	228.40

(6).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常高新城市运营管理服务常州有限公司	900,000.00	45,000.00	675,021.35	33,751.07
应收账款	常高新	3,946,728.01	197,336.40		
应收账款	常州国展安居投资有限公司	23,524.37	4,704.87	274,324.37	54,864.87
应收账款	常州新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84,283.48	984,283.48	984,283.48	984,283.48
应收账款	盐城市大丰区常州高新区大丰工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4,784,161.00	1,238,144.65	4,784,161.00	415,670.48
其他应收款	常高新城市运营管理服务常州有限公司	145,000.00	29,000.00	145,000.00	29,000.00

其他应收款	常州高铁新城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306.00	165.30		
其他应收款	常州市恒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15,838,700.00	7,824,590.00	15,929,500.00	6,763,640.00
其他应收款	绍兴港兴	827,503.61	0.00	627,170.79	0.00
其他应收款	无锡绿鸿	499,014,903.18	177,899,823.93	498,577,716.73	108,088,588.82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常州民生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81,000.00
应付账款	中盈远大（常州）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628,505.73	125,915.64
其他应付款	丹宏置业	619,703,000.00	619,730,000.00
其他应付款	常州综合保税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155,966.05	155,966.05
其他应付款	绍兴港兴	802,800.00	802,800.00
其他应付款	中盈远大（常州）装配式建筑有限公司	60,000.00	60,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8,111,630	34,880,009.00		
合计					8,111,630	34,880,009.00		

其他说明：

公司于2021年2月25日召开了八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及八届十五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以2021年2月25日为授予日，以人民币4.3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198名激励对象授31,412,850股限制性股票，因缴款过程中部分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认购，公司实际向191名激励对象授予29,817,000股。

本次激励计划中，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24个月为限售期，锁定期后36个月为解锁期。在解锁期内，若满足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激励对象可分三次申请股票解锁，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可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解除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可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登记之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3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 2021-2023 年三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解除限售，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条件。解除限售期业绩考核如下：

解除限售期	业绩考核条件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17-2019 年三年营业收入平均值为基数，2021 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40%，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以 2017-2019 年三年扣非每股收益平均值为基数，2021 年度扣非每股收益增长率不低于 16%，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2021 年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 2021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35%。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17-2019 年三年营业收入平均值为基数，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营业收入平均值的的增长率不低于 50%，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以 2017-2019 年三年扣非每股收益平均值为基数，2021 年度和 2022 年度扣非每股收益平均值的的增长率不低于 18%，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2022 年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 2022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35%。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以 2017-2019 年三年营业收入平均值为基数，2021-2023 年三年营业收入平均值的的增长率不低于 60%，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以 2017-2019 年三年扣非每股收益平均值为基数，2021-2023 年三年扣非每股收益平均值的的增长率不低于 20%，且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2023 年现金分红比例不低于 2023 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35%。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股票收盘价与授予价格之间的差额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历史波动率、无风险收益率、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以获授限制性额度为基数，综合考虑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情况、各个可行权年度公司业绩考核指标和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情况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0.0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	1,050,784.42	
合计	1,050,784.42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保障和提高职工退休后的待遇水平，调动职工的劳动积极性，建立人才长效激励机制，增强单位的凝聚力，促进单位健康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28 号）、《集体合同规定》（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22 号）、《企业年金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36 号）、《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11 号）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并经 2018 年 12 月 7 日公司五届九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黑牡丹集团企业年金人才集合计划》。

企业年金所需费用由单位和职工共同承担。单位缴费的列支渠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职工个人缴费由单位从职工工资中代扣代缴。

企业年金基金由黑牡丹集团委托受托人进行受托管理并签署企业年金基金受托管理合同。由企业年金基金受托人委托具备企业年金管理资格的托管人、账户管理人、投资管理人提供统一的相关服务。

2、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②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③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行业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城建分部	纺织分部	其他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83,565.11	40,548.93	1,963.47	2,171.12	123,906.39
营业成本	59,690.99	32,866.30	961.45	1,734.66	91,784.08
资产总额	2,635,080.46	106,879.18	1,320,704.95	1,115,858.99	2,946,805.60
负债总额	1,863,216.10	90,501.36	721,506.41	832,626.02	1,842,597.85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8,090,050.00
合计		8,090,050.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090,050.00	100.00			8,090,050.00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8,090,050.00	100.00			8,090,050.00
合计		/		/		8,090,050.00	/		/	8,090,050.00

注：本期期初将应收合并范围内各公司间内部往来款归入组合中反映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61,761,745.12	61,404,801.57
其他应收款	8,282,113,466.99	7,574,256,227.25
合计	8,343,875,212.11	7,635,661,028.8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黑牡丹香港	61,761,745.12	61,404,801.57
合计	61,761,745.12	61,404,801.57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黑牡丹香港	56,213,110.86	历年滚存	支持境外子公司发展	否
合计	56,213,110.86	/	/	/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	6,305,444,565.53	6,847,483,183.59
1年以内小计	6,305,444,565.53	6,847,483,183.59
1至2年	1,894,523,820.44	643,983,678.06
2至3年	85,808,339.95	85,971,673.28
3年以上	0.00	0.00
合计	8,285,776,725.92	7,577,438,534.93

(1).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公司往来	8,263,842,536.98	7,565,350,146.98
其他	21,934,188.94	12,088,387.95
合计	8,285,776,725.92	7,577,438,534.93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315,467.63	2,866,840.05		3,182,307.68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80,951.25			480,951.2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6月30日余额	796,418.88	2,866,840.05	0.00	3,663,258.93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3,182,307.68	480,951.25				3,663,258.93

合计	3,182,307.68	480,951.25				3,663,258.93
----	--------------	------------	--	--	--	--------------

注1：账龄组合中，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注2：合并范围内各公司间往来款组合中，公司根据以前年度相应款项的回收情况以及现时情况分析确定不存在回收风险，故不计提坏账准备。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黑牡丹置业	3,068,623,122.01	37.03	往来	2年以内	
黑牡丹建设	2,299,147,959.24	27.75	往来	1年以内	
牡丹晖都	855,590,656.31	10.33	往来	2年以内	
黑牡丹科技园	463,772,477.83	5.60	往来	2年以内	
牡丹汇都	455,948,014.69	5.50	往来	1年以内	
合计	7,143,082,230.08	86.21	/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32,529,374.57		3,032,529,374.57	3,031,892,735.71		3,031,892,735.7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032,529,374.57		3,032,529,374.57	3,031,892,735.71		3,031,892,735.7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黑牡丹进出口	12,100,000.00			12,100,000.00		
荣元服饰	37,500,000.00			37,500,000.00		
大德纺织	9,500,000.00			9,500,000.00		
黑牡丹香港	4,521,333.55			4,521,333.55		

溧阳服饰	12,600,000.00			12,600,000.00		
黑牡丹置业	1,947,643,613.65			1,947,643,613.65		
黑牡丹建设	407,991,284.23			407,991,284.23		
新希望	49,946,760.00			49,946,760.00		
牡丹创投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黑牡丹科技园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黑牡丹商务	25,000,000.00			25,000,000.00		
黑牡丹纺织	80,000,000.00			80,000,000.00		
黑牡丹发展	5,000,000.00			5,000,000.00		
黑牡丹香港控股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上海晟辉	5,000,000.00			5,000,000.00		
子公司股权激励	25,089,744.28	636,638.86		25,726,383.14		
合计	3,031,892,735.71	636,638.86		3,032,529,374.57		

注：上述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能力受到限制的情况。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13,398,504.74	5,116,909.86	5,249,657.15	4,229,533.59
合计	13,398,504.74	5,116,909.86	5,249,657.15	4,229,533.59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0,000,000.00	3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67,210,00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52,513.92	1,545,133.66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216,757,486.08	301,545,133.66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968.87	主要为本期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22,786.53	主要为本期收到各类奖励、补贴等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87,024.38	主要为华泰价值新盈173号资管计划的管理费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30,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1,007.6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2,769.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9,201.82	
合计	253,829.9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48,786,306.02	本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主要系全资子公司黑牡丹置业、黑牡丹建设、新希望因政府性回购项目对常州市新北区政府及各下属单位产生的应收账款所致。相关业务与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直接相关，且系公司持续的经营模式之一，不具有临时性和偶发性，故公司将其定义为经常性损益。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5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54	0.05	0.05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冯小玉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 年 8 月 22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